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Weigao Group Medical Polymer Company Limite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6)

海外監管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披露規定作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相關規定，山東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home/search/?webswd=688161>)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龍經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國山東省威海市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龍 經先生(執行董事)

叢日楠先生(執行董事)

盧均強先生(執行董事)

王道明先生(執行董事)

湯正鵬先生(非執行董事)

陳 林先生(非執行董事)

燕 霞女士(非執行董事)

李國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孟 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 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 恆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公司代码：688161

公司简称：威高骨科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未来将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详情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 公司负责人陈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苏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400,000,000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2,713,876股后的股本397,286,124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67,538,641.0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18%。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后实施。

公司董事会分别于2024年8月27日和10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进行2024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和《关于进行2024年第二次中期分红的议案》，并分别于10月25日和12月12日实施现金红利的发放，两次中期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7,674,334.88元（含税），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限额。

如前述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将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15,212,976.96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1.49%。

八、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北京亚华、威高亚华	指	北京威高亚华人工关节开发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全资子公司
健力邦德	指	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全资子公司
海星医疗、威高海星	指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全资子公司，曾用名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明德生物	指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控股子公司
浙江量子、量子医疗	指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控股子公司
新生医疗、新生公司	指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陈学利
威高国际医疗控股	指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威高集团之控股股东
威高股份、控股股东	指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控股股东，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066.HK
威高集团	指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股东，威高股份之控股股东
威高国际	指	威高国际医疗有限公司（Weigao International Medical Co. Limited），威高骨科之股东，威高股份之全资子公司
威海弘阳瑞	指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威高骨科之股东
威海永耀	指	威海永耀贸易中心（有限合伙），威高骨科之股东
山东财金集团	指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威高骨科之股东
医疗器械	指	单独或者组合使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材料或者其他物品，包括所需要的软件；其用于人体体表及体内的作用不是用药理学、免疫学或者代谢的手段获得，但是可能有这些手段参与并起一定的辅助作用
SQCDIP	指	围绕生产目标，通过直观可视的方式揭示生产现场“安全（S）、质量（Q）、成本（C）、交付（D）、人员（P）”方面的关键信息，暴露主要矛盾，以使任何人都能够迅速地发现现场的异常状态，并能够自主进行管理，快速解决问题、消除异常回到正常，实现班组、车间的效率和效益最大化。
TPM	指	一种以追求设备综合效率最大化为目标的管理体系，强调全员参与和预防性维护。
NPI	指	新产品导入的过程，通常涉及从产品设计到批量生产的整个过程。NPI 工程师在这个过程中扮演着关键角色，负责确保新产品能够高效、顺利地实现批量生产。
MES	指	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
骨科医疗器械	指	用于骨科类疾病治疗和康复的医疗器械，主要包括骨科植入医疗器械和骨科手术器械
骨科植入医疗器械、骨科植入物、骨科植入耗材	指	用于骨科治疗的、植入人体内并用作取代或辅助治疗骨科疾病的医疗器械，具体包括脊柱类产品、创伤类产品、关节类产品等类型，具体包括骨钉、骨板、椎间融合器、人工关节等，属于高值耗材
骨科手术器械	指	专用非植入性骨科手术器械工具，主要包括牵开器、骨膜剥离器、持骨器、骨钻、骨锤、骨锉、骨刀等
脊柱类植入医疗器械	指	主要是指用于脊柱退变性疾病、脊柱骨折、脊柱畸形、肿瘤及感染等脊柱疾病治疗的骨科植入物，具体产品主要包括各类椎弓根螺钉、连接杆、连接钢板等

椎体成形系统	指	用于骨质疏松性椎体骨折等的治疗,具体产品主要包括球囊扩张压力泵、穿刺工具、骨扩张器等,该产品通常不植入人体
FDA	指	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DRGs	指	疾病诊断相关分类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本期、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报告期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期末、报告期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千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威高骨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dong WeigaoOrthopaedic Devic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eigaoOrthopaed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敏
公司注册地址	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 26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变更前地址为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变更后地址为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 26 号
公司办公地址	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 26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200
公司网址	http://www.wegortho.com/
电子信箱	ir@wegorth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青	殷子良
联系地址	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 26 号	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 26 号
电话	0631-5788909	0631-5788909
传真	0631-5660958	0631-5660958
电子信箱	ir@wegortho.com	ir@wegorth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www.zqrb.cn)、《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威高骨科	688161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德生、张迎迎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唐澍、唐逸凡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452,715,790.19	1,283,549,219.69	13.18	2,057,972,770.25	1,848,116,49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751,739.09	112,315,000.06	99.22	600,702,201.28	544,205,78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210,870,055.19	107,897,647.81	95.44	588,906,479.52	532,686,71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92,985.96	119,443,275.89	129.56	508,562,057.69	443,538,409.59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53,519,923.53	3,868,918,255.96	2.19	5,005,942,121.18	4,870,383,407.69
总资产	4,948,035,237.87	5,096,573,977.62	-2.91	6,015,731,865.96	5,752,093,418.6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6	0.28	100.00	1.5	1.3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56	0.28	100.00	1.5	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3	0.27	96.30	1.47	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2	2.81	增加2.91个百分点	12.58	1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0	2.71	增加2.69个百分点	12.34	11.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25	10.14	减少1.89个百分点	5.72	5.8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75.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9.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87.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5.4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骨科耗材带量采购平稳执行，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全面提升市场份额和客户覆盖率，同时加强精细化绩效管理，优化营销架构和库存管理，提高供应链效率，降低销售费用率，实现了本报告期的业绩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9.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9.5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支付的付现费用及税金减少，导致经营现金流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 0.5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00%，稀释每股收益 0.5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5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6.30%，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导致基本每股收益增长。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7,912,613.72	402,627,253.96	332,738,599.79	369,437,32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05,665.79	58,224,212.11	71,163,281.09	59,458,58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565,231.54	54,783,815.52	69,957,672.71	51,563,33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6,094.00	129,771,396.25	45,115,226.42	84,350,269.2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54,885.28		-16,586.47	228,968.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1,678,461.06		3,065,537.26	13,160,289.34

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201,805.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10,037.66	360,064.5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9,702.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41,871.62		1,841,925.62	216,799.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92,842.44		886,503.30	2,120,568.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97.20		6,761.27	49,831.72
合计	12,881,683.90		4,417,352.25	11,795,721.7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44,139,261.95	25,745,713.64	-18,393,548.3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0,539,013.70	90,539,013.70	539,013.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60,523.00	1,782,186.00	221,663.00	-221,663.00
合计	45,699,784.95	118,066,913.34	72,367,128.39	317,350.70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骨科耗材带量采购进入平稳期，公司根据政策及市场形势主动调整经营策略，坚持做好集采产品供应，积极推动标外产品的入院销售，提高整体市场占有率；重新规划产品线、优化成本控制、强化核心客户管理，探索多元化市场渠道，最大限度提高市场份额和客户覆盖率，公司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145,271.58 万元，同比增加 13.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75.17 万元，同比增长 99.22%。公司立足于“改变传统手术方案、改善治疗效果、利于患者

疾病恢复”进行创新突破，持续推进精益生产数字化转型和营销模式转型，在销售、研发、生产管理等多方面实力都得到了提升。

（一）积极执行带量采购，集采产品市场份额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骨科植入物耗材带量采购已全面落地，各产线均取得较好的增长。公司充分发挥产品结构及物流配送优势，加强核心客户管理，在快速完成集采协议手术量的基础上，带动标外手术的增长，市场覆盖率提升明显。2024 年脊柱产线收入 42,110.26 万元，剔除集采降价影响，销量同比增长 21.37%；创伤产线收入 24,172.49 万元，同比上升 24.00%，销量同比增长 10.46%。2024 年 5 月，人工关节国采接续采购开标，并于 2024 年 9 月正式执行，公司关节产品中标价格提升明显。2024 年关节产线收入 42,149.66 万元，同比上升 46.06%，销量同比增长 51.71%。运动医学全国集采在 2024 年上半年开始陆续执行，公司抓住集采机遇，覆盖客户由 734 家增长到 1,786 家，市场份额大幅提升，2024 年收入 4,425.15 万元，同比增长近 4 倍。

（二）推动营销模式转型，助力终端手术增量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业变化积极调整营销策略，不断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在发挥团队专业能力和灵活性的基础上，培养销售队伍聚焦关键术式的协作销售能力，提高临床手术的专业服务水平，并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引领临床术式的改变，促进产品协同销售，提高产品毛利率。以研发技术人员组成的前端市场部，为市场提供有效的技术服务支持，提升临床过程中产品服务和专业教育水平，同时促进医工合作项目的开展，提高了临床客户体验，增加大客户粘性，进一步提升终端手术植入量。公司进一步推动精准数字化营销，实施大客户策略，为客户提供高效、准确的专业化服务，有效提高了客户覆盖率。另外，公司重新梳理渠道库存，并对自建库、寄售库及第三方物流平台库存进行线上系统管理，提高供应链响应速度，大幅提高了产品周转效率。

（三）聚焦骨科领域，持续拓展夯实在研产品储备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新疗法/新技术/新材料、再生康复、智能辅助”等领域进行拓展布局，聚焦脊柱微创、疼痛管理和肌骨康复等领域进行研发创新，探索扩展脊柱微创领域并拓展疼痛管理产品线；不断扩充 PRP 适应症，拓展在妇科、神外、骨科等领域应用；并通过技术合作等途径，拓展骨科康复新领域。公司以更快的新产品引入及上市速度推动产品迭代，丰富产品矩阵，持续推动医工结合，保持与临床专家的项目合作，围绕临床需求继续保持产品的改良和更新，提升临床使用效果，增加客户体验和临床满意度。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第 I 类产品备案凭证 42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4 项，第 I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48 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371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86 项，实用新型专利 266 项。

（四）推进生产数字化转型，进一步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数字化工厂”长期战略，及“以销定产、快速交付”主线，聚焦精益生产、制造系统数字化平台建设。精益生产在 SQCDIP（安全、质量、成本、交期、效率）等指标牵引下，持续推进精益车间建设、TPM 管理全面推进（全员生产维护）、NPI（新产品导入）试点、建立 S&OP 机制、探索柔性生产模式，提升制造系统响应内外环境变化的能力。制造系统数字化平

台建设，系统梳理业务流程，完成了劳动力系统、能源管理系统、MES 系统搭建。通过持续改进，生产周期下降 35%，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高运营效率和市场服务水平。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产品全面覆盖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骨修复材料、组织修复以及骨科手术器械等领域，已然成为国内产品种类最为齐全、规模领先且行业排名位居前列的骨科民族企业。

(一) 脊柱类产品

公司脊柱类产品主要由脊柱类植入医疗器械、椎体成形系统和脊柱微创产品组成，拥有“威高骨科”、“威高亚华”、“威高海星”、“量子医疗”四大品牌。该系列产品凭借先进的设计理念与精良的制造工艺，针对脊柱系统畸形、退行性病变、脊柱骨折、肿瘤等引发的椎体病变，提供了精准有效的治疗方案。其中，椎体成形系统包含球囊扩张压力泵、穿刺工具、骨扩张器等关键器械，在骨质疏松性椎体骨折的治疗中应用广泛，凭借卓越的产品性能，赢得了临床医生与患者的高度认可。脊柱微创产品主要应用于疼痛科、运动医学及微创脊柱外科，可提供全套解决方案。产品包括用于椎间盘造影及其他手术通道建立的穿刺针，用于关节镜手术中射频消融的运医关节镜刀头，以及用于腰椎间盘突出症阶梯化诊疗的脊柱内窥镜手术系统等。

(二) 创伤类产品

创伤类产品主要包括锁定接骨板系统、髓内钉系统、中空螺钉系统以及外固定支架系统，拥有“威高骨科”、“健力邦德”、“威高海星”三大品牌。该系列产品专为治疗因外力或暴力创伤导致的骨折疾病而设计，通过科学的结构设计与精湛的制造工艺，实现骨折部位的精准复位、稳固固定以及长期稳定维持，广泛适用于四肢骨折、关节骨折、脊柱骨折、手指断指等多种复杂骨折情况。在产品研发过程中，公司不断引入新材料、新工艺，提升产品质量与使用效果。

(三) 关节类产品

关节类产品涵盖髋关节假体系统及膝关节假体系统，主要品牌为“威高海星”和“威高亚华”。该系列产品针对关节周围骨折、骨肿瘤及其他原因引发的骨缺损等关节障碍，实现了高效的功能重建。采用先进的生物材料与独特的设计结构，在骨关节炎、类风湿性关节炎、股骨头坏死等常见关节疾病的治疗中效果显著，有效帮助患者恢复关节功能，提高生活质量。

(四) 运动医学类产品

运动医学类产品主要包括交叉韧带重建系统、半月板修复系统、运动创伤系统，目前有“威高骨科”、“威高海星”两个品牌。该系列产品专注于治疗骨与骨之间的软组织创伤，如跟腱、韧带、半月板、肌腱、软骨等。公司紧跟运动医学领域的前沿技术，产品在半月板/交叉韧带损伤、

腱病、骨骼肌损伤、软骨损伤、关节不稳、关节盂唇损伤等常见运动损伤领域发挥着关键作用，为运动爱好者与患者提供了专业的治疗解决方案。

（五）骨修复材料类产品

骨修复材料类产品主要为骨水泥，拥有“明德生物”一个品牌。骨水泥作为重要的骨修复材料，在椎体成形、骨质疏松的力学增强、膝关节髌关节置换手术、骨肿瘤、病理性骨折、占位填充物等方面应用广泛。公司的骨水泥产品具有良好的生物相容性、固化性能与机械强度，有效促进了骨组织的修复与再生，提高了手术治疗效果。

（六）组织修复产品

组织修复产品主要为富血小板血浆（PRP）制备用套装和封闭创伤负压引流套装等，广泛涉及骨科、烧伤、疼痛、康复、整形美容等领域。公司围绕骨科领域向创面修复、关节外科和整形外科等领域不断拓展，积极布局烧伤和再生康复领域，不断扩充产品适应症，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临床需求。

（七）骨科手术器械

骨科手术器械品种丰富、规格全面，能够满足各类骨科疾病的手术需求。不仅包括自主生产的植入产品所需的器械工具，还为国外领先厂商生产 OEM 产品。公司高度重视植入物与配套手术器械的协同使用，通过不断优化产品设计与制造工艺，有效提高了骨科手术的精确度和产品植入效果，确保为临床手术提供可靠的支持。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并致力于骨科植入类医疗器械领域，始终坚持技术与产品的自主研发和创新，积极保持与医疗机构、临床医生、科研院校的合作，强化医工结合，持续提升产品使用体验和竞争力，以确保产品安全、有效且符合市场需求。目前，已经建立了完整、自主、成熟的研发技术体系，包括项目立项、产品开发设计、注册检验、临床评价、申请注册等关键的产品研发流程。未来也将通过技术合作、投资并购等多种途径，快速拓展新赛道，推动产品创新并满足市场需求。

2、采购模式

公司推动数字化平台管理，制定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规范管理原辅材料、外协加工服务等采购工作。根据采购需求，公司技术工艺部、研发中心负责编制采购物资的技术标准，公司采购管理部制订采购计划并按照采购物资分类、配额分配标准等实施采购，公司质量管理部负责采购物资的质量检验，公司财务部负责审核、监督采购预算及资金支付。通过计划牵引，缩短供应周期，服务生产制造、研发销售，对物资分类进行配额管理，对质量问题实行监督纠防，实现财务资金计划和资金支付的平台审批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正逐步由库存式生产向以运营数字化为基础的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转变。公司计划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对订单数据的及时处理分析，在市场管理部、营销管理部及质量管理部等的配合下，制订生产计划，由生产部组织实施生产并由质量管理部完成产品验收。过程管理推进精益生产及日常管理体系，拉动质量、工程、设备、采购，实施一体化计划刚性执行体系，推进组织融合，提升组织效率。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构建了多元且成熟的销售体系，主要产品的销售模式涵盖经销、配送和直销三种，其中以经销模式为核心销售渠道，充分适应市场需求，推动公司业务稳步增长。

(1) 经销模式

公司依托广泛且紧密合作的经销商网络，将骨科产品推向终端用户。经销商在整个销售生态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不仅积极拓展市场渠道，深度维护客户关系，还凭借专业能力，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专业服务。这些服务包括术前为医疗机构和医生提供详尽的产品咨询，确保手术方案与产品特性完美契合；手术过程中，安排专业人员跟台指导，保障产品正确使用；术后及时追踪，收集反馈，为产品优化提供依据。同时，公司营销团队与经销商紧密协同，凭借专业的医工结合知识和丰富的市场调研经验，为经销商提供技术支持与专业培训，共同致力于开拓和维护终端客户，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2) 配送模式

在配送模式下，公司与具备专业资质的配送合作伙伴建立合作关系。公司将产品销售给配送商，再由配送商将产品精准输送至终端医疗机构。在这一过程中，公司积极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以及内部销售团队协作，共同完成产品渠道的开拓与优化，持续维护客户关系，确保客户需求得到及时响应。同时，在产品使用过程中，为医疗机构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产品顺利应用于临床治疗。

(3) 直销模式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面向终端医疗机构销售产品，减少中间环节，实现产品与客户的直接对接。公司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紧密配合，充分发挥内部营销团队的专业优势，共同承担产品渠道开发、客户关系维护以及产品使用过程中的专业支持服务。通过深入了解医疗机构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不断提升公司在直销市场的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发展阶段

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深、居民医疗保健意识的提升以及全民健身运动的兴起，骨科疾病的发病率和手术需求持续增加，市场呈现出稳定增长的态势。在国家政策推动下，国产骨科医疗器械的市场份额逐步提升，尤其在创伤类和脊柱类产品方面，进口替代现象明显。2024 年 5 月关

节集采续约，以及运动医学，人工骨集采执行，整体国产份额进一步提升。国产龙头企业通过技术创新和成本优势，提升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稳步提高。随着临床医学和材料学的进步，骨科医疗器械在微创手术、精准治疗、新材料、智能化、机器人等方面的创新步伐加快。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拓展新兴技术领域，以满足临床治疗需求。

（2）基本特点

①老龄化驱动：中国人口老龄化的持续加深，骨科手术市场需求将保持稳定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 2023 年底，中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约为 2.97 亿，占总人口的 21% 左右。与此同时，骨科疾病如骨质疏松、关节炎和骨折的发病率随年龄增长显著上升，65 岁以上人群中骨质疏松症的患病率高达 32%，而关节置换手术的需求年均增长率超过 10%。人口老龄化的加速为骨科手术市场提供了长期稳定的增长动力。

②消费升级：随着社会经济水平的显著提升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持续改善，居民对医疗健康的投入逐年增加，直接推动了骨科植入物医疗器械市场的快速扩容。这一增长趋势与人口老龄化、运动损伤增加以及消费升级带来的健康意识提升密切相关。未来，随着医疗技术的进步和居民对高质量医疗服务的需求进一步释放，骨科植入物市场有望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③运动健身观念的加强：随着国民运动健身意识的日益增强和年轻一代运动热潮的持续升温，不规范的运动方式容易引发运动损伤、慢性疾病以及意外事故，从而推动了运动损伤相关的产品和服务不断创新。专业的治疗技术和康复设备为运动爱好者提供了从损伤预防到术后康复的全方位支持，助力他们科学运动、快速恢复，重返健康生活。

④政策支持，进口替代：国家出台多项政策支持国产医疗器械行业发展，骨科带量采购执行后，国产份额进一步提升。

（3）主要技术门槛

骨科医疗器械的研发和生产涉及医学、生理学、材料学、物理学、工程学、化学等多个学科，具有跨专业、多技术融合的特点，是一个技术密集型行业。骨科产品的研发周期较长，从概念设计到产品上市通常需要数年时间，并且需要具备良好的生物相容性、力学稳定性、耐腐蚀性等性能，对材料科学和制造工艺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同时需要经过严格的临床试验和验证，以确保其安全性和有效性，这一过程不仅耗时长，而且成本高昂，企业需要投入大量资源进行研发和技术积累。公司需要拥有高水平、多学科背景的研发团队，以支持产品的持续创新和发展，并且公司需要不断创新，以满足临床治疗需求。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骨科产品种类齐全、规模领先、行业排名头部的骨科民族企业，拥有多个品牌，如“威高骨科”、“威高亚华”、“威高海星”、“明德生物”、“量子医疗”等，覆盖多个骨科细分市场。公司通过品牌建设，在市场上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具有较为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在产品技术开发中高度重视原始创新，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疗法创新经验和技术储备。公司不断加强医工结合，通过完善补充现有植入物产品线，依托“新技术、新材料、新领域”不断完善

未来战略发展布局。公司在国产高端医疗器械领域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通过国产替代策略，逐步占据市场主导地位。人口老龄化和医疗需求的增加，骨科市场将持续扩容，公司的市场增长潜力较大。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骨科研发围绕“新材料、计算机辅助、智能化”等支撑骨科行业发展的新技术，继续推进有源医疗器械、组织修复、手术机器人等赛道版图的布局，同时将结合 AI 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加快在个性化医疗、疼痛管理、骨科康复等新领域的应用，聚焦核心术式革新，不断推动产品创新。

未来随着新材料技术、人工智能及生物治疗技术的发展，骨科医疗器械正朝着智能化、精准化与生物功能化方向突破，将为骨科发展带来改变治疗方案及效果的变革性创新产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骨科新型材料：随着材料学、制造技术和再生医学的交叉突破，未来可能涌现更多新材料，骨科植入物材料的变革与创新是骨科领域的重要研究方向，如可吸收材料、生物活性材料、特殊合金、新型涂层等新材料将发挥可降解性、生物相容性和功能性，实现骨骼修复与再生，促进产品性能与治疗效果的提升。

2、骨科生物产品：骨科生物治疗技术正以革命性姿态改写传统治疗格局，PRP、干细胞疗法、BMP 等创新手段逐渐成为骨骼肌肉系统疾病治疗的新范式。这些技术突破手术治疗的物理局限，通过生物激活机制实现组织再生修复，为患者提供更符合生理特征的微创解决方案。非手术时代的革新力量最终将形成涵盖预防、治疗、康复的全周期解决方案体系。

3、骨科数字化技术：骨科数字化技术正重塑外科手术的底层逻辑，从经验驱动转向数据驱动的精准医疗模式。以智能导航、手术机器人、数字孪生为代表的创新技术，构建起涵盖术前规划、术中导航、术后管理的全流程智能体系，推动骨科手术进入亚毫米级精度时代。智能骨科手术系统、精准导航定位系统、数字驱动的预后管理，有望实现手术方案动态优化。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并致力于骨科植入类医疗器械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创新，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已经建立了完整、自主、成熟的研发技术体系，公司已经成长为国内有能力研发并生产多类骨科植入类医疗器械的主要企业之一，公司目前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脊柱类产品相关技术					
1	倒钩偏梯形螺纹技术	自主研发	倒钩偏梯形螺纹是一种将倒钩螺纹和偏梯形螺纹相结合的新型复合型螺纹，主要应用于带开口槽的椎弓根螺钉的螺钉座，其主要特征是偏梯形的螺牙上含有一螺旋状凸起，该	脊柱内固定系统、颈椎后路内固定系统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技术解决了现有倒钩螺纹螺牙根部强度不足的问题，同时又解决了偏梯形螺纹的钉壁张开问题。椎弓根螺钉使用本技术后，可大幅度提高螺牙强度，完全避免术中出现螺纹钉壁张开或者螺牙剪切破坏导致的滑丝、爆丝现象。相较于国内外同类产品，提高破坏扭矩近 50%，即使在没有对抗套筒的情况下，也不会出现钉壁张开。由于安全余量大，即使术中由于操作原因反复锁紧松开螺塞，本技术仍然能够保持螺钉座和螺塞不受损伤，极大提高了椎弓根螺钉的使用安全性和有效性。		
2	新型嵌入式马鞍形压环技术	自主研发	新型的马鞍形压环配合椎弓根螺钉的螺钉座使用，其主要特征在于侧面止退凸台通过旋转式装配，避开螺钉座上的锁紧螺纹，使用本技术结合倒钩偏梯形螺纹，可实现在钉壁减薄的情况下（从 2.55mm 缩小到 2.15mm）提高螺钉座的综合力学强度。相较于主流国内外同规格产品，该技术实现钉座体积减小 14%-29%，而综合力学性能比现有产品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可有效防止固定后压环旋转、松动，保证锁紧效果。螺钉座体积缩小后，可减少金属内固定系统对周围人体组织的干扰，尤其对于亚洲人相对瘦小体型，更加有利于术后骨组织生长愈合。	脊柱内固定系统、颈椎后路内固定系统	批量生产
3	组织特异性牵拉技术	自主研发	组织特异性牵拉技术是指针对牵拉不同的人体组织，设计不同的拉钩叶片，实现小切口大视野，避免过度牵拉对组织造成的损伤。对于侧方入路融合手术，腹侧为柔软的肠管，而背侧为紧绷的肌肉和皮肤。在植入椎间融合器的过程中，背侧采用直形的刚性叶片，并设有纵向固定槽，而腹侧采用宽而薄的弹性弧形叶片，利用小切口实现了较大的视野，方便术中观察和操作。国内外同类产品的牵拉叶片无组织特异性，各个牵拉方向均使用相同的叶片，不仅容易造成肠管损伤，而且手术视野小，影响操作。该技术解决了侧前方入路手术中，通过较小手术切口获得更大手术视野的技术问题，同时降低牵拉不同组织造成的损伤，通过本技术可将椎间融合器垂直植入椎间隙，使融合器的位置更加对称，受力均匀，减少术后并发症。	椎间融合器系统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4	半开口弹性臂经皮微创技术	自主研发	半开口弹性臂用于微创螺钉的钉壁延长，从而实现体外操作，其主要特征在于可通过匹配的接口连接至微创椎弓根螺钉的钉座，弹性臂为半开口，既有利于穿棒，同时也可以作为一个整体装拆方便，有足够的强度实现体外操作。弹性臂的直径仅为 13mm，最大限度地减少了对皮肤切口的扩张和损伤，最大限度地实现了微创。弹性臂的头部（钉座连接处）设有螺纹，可以和钉座上的螺纹精密对接，并通过螺塞直接压棒，避免了压棒套筒进一步扩张伤口。弹性臂的尾部可以安装各种撑开加压等工具，也避免工具伸入伤口导致伤口进一步扩大。相较于国内外其他同类产品，该技术设计的产品操作简单，通过螺塞即可压棒，撑开加压等一系列操作均可在体外实现，伤口小，可加快术后康复，术中无需折断钉壁延长片，可保持钉座外表光滑，减少对周围组织的刺激，提高治疗效果。	微创脊柱内固定系统	批量生产
5	骨水泥搅拌推注一体化技术	自主研发	骨水泥搅拌推注一体化技术的主要特征是骨水泥搅拌器内含有一体化的推注器。传统的骨水泥搅拌推注方式是在开放的容器内将粉体和液体混合后进行搅拌，并将骨水泥转移到螺旋推注器中，操作过程中骨水泥会散发强烈刺激性气味，严重污染手术室空气，影响医护人员和患者健康。搅拌推注一体化之后可以在密闭容器内将骨水泥搅拌后直接进行推注，不仅可以大大减少刺激性气味的散发，而还可以消除转移操作，简化操作过程，节省时间，保障骨水泥有效注入骨折部位。	椎体成形系统	小批量生产
创伤类产品相关技术					
6	锁定接骨技术	自主研发	锁定接骨技术是指带有螺纹孔的骨折固定装置，通过在接骨板上设有螺纹孔与带有螺纹头的螺钉拧入配合锁紧，实现对骨折块的成角牢固固定。运用此技术研发设计的锁定板系统适用于人体四肢骨折内固定。此固定不依靠骨摩擦力来实现连接，完全依靠板钉系统的交锁结构来实现，板与骨面可留有一定间隙，消除钢板与骨重压接触的不良作用，极大改善了血运和骨膜的生长和恢复。	锁定接骨板系统	批量生产
7	髓内固定技术	自主研发	髓内固定技术是指在骨的远端和近端髓腔内置入一生物相容性好、具有一定强度的杆状螺钉，实现对骨折端的连接及固定。髓内钉系统可以通过控制骨折部位的轴向力线，防止骨折部位的旋转畸形，降低了植入物断裂的风险。在髓内钉远端设置定位平台，通过远端瞄准架、定位杆和卡块的组合结构，完成基准转换，进而保证瞄准架上的瞄准孔与髓内钉远端锁定孔在同一轴线上，从而实现	髓内钉系统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远端瞄准锁定。采用该微创技术髓内钉植入髓腔内，可降低感染率、减少对骨膜血运的破坏；髓内钉的牢固固定可使患者术后快速恢复运动和负重能力。		
8	空心微创加压技术	自主研发	空心微创加压技术是通过螺钉的空心和螺纹结构来帮助实现骨折加压固定微创手术治疗。中空螺钉系统经皮植入螺钉，通过螺纹间自动加压及螺杆滑动，达到动力加压作用。骨折部位在强大的加压固定作用下，应力得以分解，可抵抗生理活动时产生的弯压力、剪切力及扭转力，符合生物力学固定原则，从而促进骨折愈合。	中空螺钉系统	批量生产
9	外置接骨技术	自主研发	外置接骨技术是指通过骨针和支架的三维结构来治疗骨损伤及矫正骨骼畸形的技术。在骨折的近心与远心部位经皮放置骨针，并用连接杆与固定夹把裸露在皮肤外的针端连接起来，构成稳定的三维结构，对骨折部位进行复位、矫形和固定，降低对骨骼的血供破坏，操作简便，无须二次手术取出，减少患者痛苦。	外固定支架系统	批量生产

关节类产品相关技术

10	新型开放式髌间技术	自主研发	新型开放式髌间技术是指通过优化股骨髌设计，缩减股骨髌髌间盒尺寸，延长髌骨滑车，同时使得胫骨垫片的立柱与髌间形成面接触。结合该技术设计的膝关节假体，解决了传统膝关节股骨髌髌间截骨量大的问题，降低了对患者造成的创伤，同时优化后使髌骨在屈曲时，从滑车至髌间盒的滑动更加平滑自然，降低髌骨撞击及弹响的发生，有效避免应力集中，显著降低磨损。股骨髌的精确测量，使得截骨定位准确，假体与患者股骨更加匹配，解决了术中由于股骨测量不准确而进行重新选型、二次截骨等问题。	膝关节假体系统	批量生产
11	骨保留微创技术	自主研发	骨保留微创技术是指通过优化假体及工具设计，减少截骨量，达到骨保留的目的，同时获得良好的初始稳定性并保持理想的长期固定效果。结合该技术设计的股骨柄，采用了双锥度矩形柄的柄型设计，可获得更好的固定效果，优化设计的柄长较传统股骨柄短1cm-2cm，短小的柄体和削去的肩部，允许保留更多的骨质，保护软组织，更精确匹配国内病人解剖特点，适用于微创手术。	髌关节假体系统	批量生产
12	解剖型胫骨平台技术	自主研发	解剖型胫骨平台技术是指通过改进胫骨平台及胫骨龙骨设计，获得更好的胫骨覆盖、对线及承重性能等。结合该技术设计的膝关节胫骨托为解剖型设计，解剖型平台实现了更好的胫骨覆盖，覆盖率可达90%以上，优化了在单位面积承重力。胫骨托龙骨部分内侧翼较外侧略宽大，可提供更大的接触面积及	膝关节假体系统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负重，符合胫骨侧的应力分布特点，同时外侧翼收窄，避免外侧翼撞击到皮质骨。相较于对称型胫骨平台假体，解剖型平台假体可获得更好的胫骨覆盖和合适的胫骨旋转，显著减少术后膝关节疼痛。		
13	新型高交联聚乙烯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新型高交联聚乙烯制备技术是将符合医用要求的聚乙烯粉料经过磨压、辐照等工序制成高交联聚乙烯可广泛应用于髌关节内衬和膝关节胫骨垫。该材料的制备过程难度较高，涉及模压、辐照、热处理等较多的生产工序和压力、时间、温度、辐照剂量等工艺参数。通过该技术制备的高交联聚乙烯具有优异的耐磨性和生物相容性，可经受较强的外力冲击、不易碎裂。应用该材料的假体磨损率显著降低且能够减少骨溶解的发生。	髌、膝关节假体系统	批量生产
14	可控降解高强度镁合金材料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可降解高强度镁合金材料制备技术是将符合医用要求的镁合金经过挤压、冷轧或冷拔、热处理等工序制成高强度镁合金材料，并通过表面处理工艺控制产品的前期降解速率。通过该制备技术加工的高强度镁合金相比同类型商业镁合金性能提高 30%以上，可以提高可降解镁合金植入产品的安全有效性。这种镁合金材料可以广泛应用于微型骨板、空心螺钉、生物诱导型可吸收韧带固定螺钉、带线锚钉等可吸收植入产品。	微型骨板、空心螺钉、生物诱导型可吸收韧带固定螺钉、带线锚钉	已完成动物实验，准备启动临床试验
15	多孔钽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多孔钽制备技术是采用符合医用要求的多孔碳作为支架，通过化学气相沉积工艺将钽原子沉积在多孔碳支架上形成不同规格或形状的多孔钽产品。多孔钽装备工艺复杂，涉及温度、压力、流量、时间等工艺参数，通过该技术制备的多孔钽具有非常优良的诱导成骨特性，可以显著减少临床上出现的骨不连等现象。	关节补块、髌臼杯、骨填充补块等	样品试制
运动医学类产品相关技术					
16	可吸收复合材料混合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可吸收聚合物（如聚乳酸-羟基乙酸共聚物）可自然降解并被人体吸收，毒性反应较低；骨诱导介质（如β磷酸三钙）可较好地诱导骨生长。通过特殊工艺将可吸收聚合物与骨诱导介质按照一定比例混合，采用超低温研磨技术，将两种材料加工成微米级颗粒，使两种材料能够最大面积的接触、混合，从而保证了材料成分的均匀一致性。应用该材料的植入物能有效诱导骨生长，同时植入产品的降解速度与骨生长速度能较好匹配，避免植入物最终降解后出现骨骼空腔的现象。	生物诱导型可吸收韧带固定螺钉、带线锚钉	批量生产
组织修复类产品相关技术					
17	海绵发泡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纯空气发泡技术自主开发出 PVA 海绵，海绵发泡技术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产品的技术原理、质量和配置高于同类进口产品，	封闭创伤负压引流套装	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产品	所处阶段
			产品上市后获得了市场的高度认可。产品使用的敷料分为 PVA 白色海绵和 PU 黑色海绵，产品的结构多样先进，分为普通插管式，带冲洗功能和全方位立体冲洗。其中，全方位立体冲洗套装为国际创新性负压产品，实现了针对创面负压吸引冲洗和引流同时进行的治疗方案。		
18	富血小板血浆（PRP）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PRP 制备技术，采用从自体抽取的血液，通过两次离心得到高浓度血小板浓缩液，含高浓度的血小板、白细胞和纤维蛋白，采用该技术制备的套装为国产品牌首家上市的产品。 产品的主要优势为： 1、采血量大（30-100ml），临床上单膝关节注射，需要（4-5）mlprp，产品能够稳定的保证治疗的需要； 2、离心力小，应对不同体质的人群，最大限度的保护血小板不受离心力的影响，血小板不会沉积于离心管底部，轻微摇匀即可； 3、全套技术解决方案，从采血、制备到临床应用，配备有全套的耗材工具和专业激活工具系统； 4、血小板回收率高，操作过程清晰可视，临床使用方便快捷，根据临床需要可去白也可含白。	富血小板血浆（PRP）制备用套装	批量生产

高频、等离子手术设备类产品相关技术

19	应用于高频手术设备的电源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为适应临床中人体阻抗的特征，电外科手术设备开关电源需要在人体特征阻抗区间具有比较充足稳定的输出能量。当负载小于特征阻抗时，需降低输出功率、对电路进行过载保护；当负载大于特征阻抗时，也需降低输出功率、减少能量输出，避免能量伤害。 本技术通过“硬件采样、闭环反馈、输出控制”的方式满足临床使用的需求，无需依赖软件计算，安全性高、实时反馈控制、响应速度快。 产品采用的主要技术为： 1、通过电压采样及反馈，实现稳定的直流电源输出功能； 2、通过电流采样及反馈，实现对输出电流限值，在低阻抗模式下实现电流源输出功能； 3、输出负载为高阻抗（大于额定负载）时，工作于电压源模式，低阻抗（小于额定负载时）时实现电流源模式，实现高频手术设备功率曲线控制功能。	高频手术设备、等离子手术设备	高频手术设备已批量生产、等离子手术设备注册审批中
----	------------------	------	--	----------------	--------------------------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	------	------	------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21 年	足踝外科精准微创治疗关键技术体系建立与推广应用	二等奖
-----------	--------	-------------------------	-----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第 I 类产品备案凭证 42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4 项，第 I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48 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第 I 类产品备案凭证 301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41 项，第 I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158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9	20	136	86
实用新型专利	19	8	347	266
外观设计专利	2	0	24	17
软件著作权	2	0	2	2
其他	0	0	0	0
合计	42	28	509	371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19,904,588.25	130,195,414.65	-7.90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19,904,588.25	130,195,414.65	-7.9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25	10.14	减少 1.8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涂层融合器	2,000.00	100.59	4,157.74	上市阶段	研发一种表面附有钛涂层的	填补国产空白	涂层融合器应用于椎间融合

						PEEK 椎间融合器		术，利于融合器初期稳定、促进融合器表面的骨长入，提高融合效果。
2	零切迹颈椎融合器	1300.00	190.13	1,874.17	上市阶段	开发一种零切迹颈椎融合器，降低颈椎前路钢板对周围组织的影响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零切迹颈椎融合器应用于颈椎前路手术，对周围组织损伤小、减压彻底、稳定性好、融合率高。
3	骨小梁椎间融合器	1600.00	80.47	2,588.43	注册阶段	开发一种更利于骨融合的骨小梁椎间融合器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骨小梁椎间融合器采用类人体骨小梁结构设计，利于成骨细胞的增殖分化，促进骨组织再生与重建，加快愈合。
4	外固定支架系统	1000.00	203.87	1,256.48	上市阶段	开发数字化空间架构的外固定支架系统	现有产品系列内的扩充	外固定支架系统应用于骨折断面愈合术，提供稳

								定的固定、保护局部血运，从力学及生物学双重保障骨折愈合。
5	万向锁定接骨板系统	700.00	0.51	1,037.13	上市阶段	开发一种新型实现万向功能的结构形式的锁定接骨板系统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万向锁定接骨板系统应用于四肢骨折内固定，角度稳定性高、可以根据病人解剖情况万向调节置钉角度。
6	新型 3D 打印髌关节系统	1500.00	791.97	4,608.36	上市阶段	开发一种抗老化的辐射交联内衬及 3D 打印髌臼杯	现有产品系列内的扩充	新型 3D 打印髌关节系统应用于髌关节置换手术，耐磨性高、减少骨溶解、利于骨长入。
7	单髁膝关节假体系统	1800.00	883.86	5,261.61	上市阶段	开发一种新型适用于单间室膝关节置换的假体系统	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	单髁膝关节假体系统应用于单间室膝关节置换，耐磨性高、旋转稳定性高，

								具备固定平台及活动平台两种临床选择。
8	生物诱导型可吸收带线锚钉	1000.00	379.53	2,498.64	上市阶段	研发一种新型生物可吸收材料的带线锚钉	填补国产空白	生物诱导型可吸收带线锚钉常用于膝、髋、肩、肘等关节部位的骨与软组织连接固定，实现解剖型复位、力学性能优异、实现体内自然降解、促进骨生长。
9	可降解镁合金空心螺钉	1490.00	216.49	795.83	动物实验	研发一种新型可吸收可降解空心螺钉	填补国产空白	可降解空心螺钉适用于四肢骨折内固定，特别是骨松质骨折固定
10	诱导成骨多孔钽金属	1911.00	558.91	911.76	研发阶段	研发一种新型具有诱导成骨的多孔钽关节补块	填补国产空白	诱导成骨多孔钽关节补块，满足患者骨缺损部位多孔结构和力学性能

								需要。
11	可视化 高通畅 负压引 流套装	738.60	107.61	364.90	检验阶段	研发一种新型结构、硅胶新材料的封闭创伤负压引流套装	填补国产空白	针对皮肤或软组织缺损后形成的创面，以硅胶材料充当填充介质并配合引流，将开放性创面变为闭合性创面，促进愈合。
12	等离子 手术设备	250.00	82.70	182.51	注册阶段	研发一种适用于关节和矫形外科手术中切开、切除，以及软组织和出血血管的电凝等离子手术设备	进口替代	随着人口老龄化、医疗技术的发展以及人们健康意识的提高，等离子手术设备的市场需求稳步递增，主要用于关节和矫形外科手术。
13	一次性 使用纤维环缝合器	150.00	36.05	78.39	完成注册，批量生产	研发一种用于椎间盘突出髓核摘除手术后纤维环缝合的手术器械。		纤维环缝合器缝合纤维环能够较大程度缓解椎间盘髓核摘除术后复

								发，可 延缓椎 间盘退 变、增 强术后 脊柱稳 定性。
合 计	/	15,439.60	3,632.69	25,615.95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19	3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44%	15.0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332.25	4,617.5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6.72	13.9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49
本科	138
专科	128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73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72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67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6
60 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优势

骨科医疗器械的研发和生产涉及医学、生理学、材料学、物理学、工程学、化学等多个技术领域，具有跨专业、多技术融汇的特点，是一个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通过自主培养结合外部引进等方式不断扩大人才储备，已经组建了一支结构合理、人员稳定、业务精良的研发团队。公司研发人员专业覆盖临床医学、材料学、机械学等学科，公司的研发骨干均为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骨修复材料等骨科植入医疗器械及组织修复领域，具有经验丰富和创新能力的专业技术人才。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发展的核心驱动力，不断投入研发资源，同时加强与科研机构 and 医疗机构的合作，拓展产品线和应用领域，推动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与应用。目前，公司已积累大量研发技术和研发人才，为公司未来产品保持竞争力、不断满足临床需求提供有力保障。

2、产品结构优势

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积累，产品全面涵盖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等骨科植入医疗器械及组织修复领域，超过 20,000 种不同规格的各类产品，是国内骨科医疗器械行业产品线最齐备的公司之一。公司全面丰富的产品线有利于形成不同的产品组合，为客户提供整体疗法解决方案。

3、营销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经营，已具备专业的销售和市场推广团队，搭建了广泛有效的销售网络，业务范围覆盖全国各省市地区。通过带量采购的执行，公司产品覆盖约 5,000 家终端医疗机构，客户覆盖进一步提升，成熟稳定的营销网络有利于公司加大对终端客户的开拓与维护。公司聚焦骨科关键术式的协同销售能力打造，促进产品销售的同时满足临床对产品专业教育的需求，提升医生对公司产品认可度。

4、生产运营优势

公司是亚洲最大的骨科耗材生产基地，拥有先进的机加工及数控机床设备，产能充足，可有效支撑带量采购后终端客户的供货需求。公司围绕“以销定产”战略，推动精益生产数字化转型工作，构建以效率驱动为导向的全面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宜复制的精益制造体系，优化生产流程，改进制造工艺，助力运营过程研发、销售的协同和拉通，推动运营效率的提升，实现“快速交付”，提高客户满意度，打造公司高效运营体系。

5、质量优势

骨科医疗器械直接应用于人体的全身骨骼、组织等，下游终端医疗机构对产品的品质、适用性和一致性要求较高。公司已建立了包括初加工、精加工、涂层处理、贴标签、清洗、包装、消毒、质检等工艺在内的成熟生产加工流程，采用了数字化自动纵切机床、森精机加工中心、三坐标测量仪等先进加工设备，并已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国内外多项质量认证，能够有效保障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在市场竞争中取得显著的竞争优势。公司已取得了 ISO9001 和 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部分产品的生产通过了欧盟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6、品牌优势

公司的主营产品涵盖脊柱、创伤、关节和运动医学等多个品类，均拥有多个品牌。脊柱产品有“威高骨科”、“威高亚华”、“威高海星”和“量子医疗”四个品牌，创伤产品有“威高骨科”、“健力邦德”和“威高海星”三个品牌，关节产品有“威高海星”和“威高亚华”两个品牌，运动医学产品有“威高骨科”和“威高海星”两个品牌。公司坚持“全产线、多品牌”的经营策略，充分发挥多品牌的优势，在集采落地和客户覆盖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提供更多样化的产品选择，促进公司客户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科技的变革、先进的治疗理念进入影响现有主营产品线的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线全面涵盖脊柱、创伤、关节及运动医学等骨科植入医疗器械领域，且拥有装备先进的机加工产业园，但面对创新科技及技术的突破，例如 AI 人工智能、机器人技术、新材料、生命科学等，可能会对现有的主营产品线和机加工方式造成一定的冲击；先进的治疗理念和手术方式可能会部分代替现有产品的适应症，造成现有产品销量下降。公司积极探索骨科治疗新领域，布局了脊柱微创、神经外科、数字化骨科、组织修复等细分领域，并结合并购和自研，不断拓展疼痛管理、骨科康复等产品线，为骨科疾病的治疗带来全面的系统性解决方案。

2、产品线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及研发方向判定的准确性风险

公司制定了明确的产品发展战略规划，为未来 3-5 年公司的发展指明了方向，明确研发工作和项目布局，但未来发展方向可能会受到政策、科技进步等外界各种因素的影响，研发方向及项目布局需要根据提前的研判进行优化和调整。目前，公司在各细分领域均有行业专家带头，理解国家政策、关注科技进步成果的应用，建立研发创新项目的过程审定程序，保证研发成果符合政策和科技的发展方向。

3、研发过程中，关键技术突破及研发成果未及时达成的风险

项目研发的预研阶段制定突破核心技术及关键瓶颈问题的解决方案至关重要，会直接影响后期项目的正常进展及项目成果。为此，公司已制定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在项目研发过程中，根据项目节点及进度进行过程管控和论证，确保项目按照预期进度开展，并及时进行研发成果的验收。

4、研发团队人员不稳定的风险

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团队建设，确保核心技术保密性及骨干人员稳定性。核心技术成果及科研骨干人员是公司重要的知识资产，公司制定了研发保密措施、提高技术人员保密意识，完善研发创新激励机制，持续提升研发人员待遇，提高研发队伍稳定性，确保研发成果、核心技术、核心人才等得到有效保护。

5、合作医院、权威专家、大客户对于公司品牌的信任度下降的风险

终端客户对于公司品牌的认可及信赖直接影响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始终坚持加强医工合作，吸纳国内骨科医生的临床经验、行业发展创新性建议和对产品优化建议，解决手术中的临床痛点；并通过数字化营销的终端服务模式，不断提高临床服务水平，形成产品高品质、服务高质量的品牌形象。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销商与服务商协同管理风险

公司业务运营模式主要为经销模式，经销商作为产品推向市场的关键纽带，在销售流程中承担着重要职责。然而，部分经销商经营理念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存在偏差，经营活动难以与公司协同共进，甚至可能因利益分歧导致双方纠纷，这不仅会侵蚀公司品牌声誉，损害公司在市场中的良好形象，还可能造成特定区域市场销售遇阻，给公司市场拓展带来严峻挑战。公司构建了全流程、闭环式的管理体系。在准入环节，制定严格的合规化标准，从资质审查、信用评估到市场能力考察，全方位筛选优质合作伙伴；在运营过程中，建立动态监控机制，实时跟踪经销商的经营行为，确保其符合公司的合规要求；在准出阶段，明确退出标准和流程，对于违反合作协议、损害公司利益的经销商，坚决予以清退，以此维护经销网络的健康生态。同时，公司搭建了完善的经销商合规风险体系，通过定期风险评估、合规培训等措施，提前识别和化解潜在风险，确保经销商行为与公司整体战略高度契合。

服务商在公司业务流程中同样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他们提供的专业服务涵盖技术支持、第三方服务等关键领域。为确保服务商服务质量的稳定性和合规性，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服务商体检机制。定期对服务商的服务能力、服务质量、合规运营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依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合作策略。对于服务不达标的服务商，督促其限期整改；对于整改仍不合格的，果断终止合作，以保障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

2、市场库存管理风险

公司销售网络覆盖区域广泛，各区域市场需求和规划存在显著差异，这使得库存管理面临较大挑战。在特定时期，受区域市场规划调整、销售淡旺季波动等因素影响，库存量可能出现阶段性增加。为此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先进仓储物流信息系统，实现对市场仓库周转率的精细化管理，实时监控库存动态，确保仓库产品安全库存量始终维持在合理区间。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销售毛利率风险

随着国家带量采购政策的实施，公司面临产品市场价格下降风险，进而导致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已积极推动精益生产和数字化转型，进行生产体系融合，多品牌标准化统一生产，以降低成本，提高生产运营效率；完成先进钛涂层技术及工艺的自主开发，目前已有将近一半的产品钛喷涂工序实现国产化替代。

2、应收账款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 26,348.02 万元。若主要客户经营情况、行业结算方式等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进一步延长应收账款回收周期或发生坏账，从而给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已按相关会计准则计提了坏账准备，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控力度，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促进公司资金良好运转。

3、存货跌价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68,659.03 万元。公司主要基于市场销售规划进行备货式生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同时保证一定的安全库存水平。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若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拓展销售渠道、合理控制存货水平，优化存货管理能力，可能存在存货跌价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及经营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仓储管理平台信息化水平，搭建大数据中心，打破生产数据与销售数据的边界，实现数据的实时链接，精准排产，助力销售。

4、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健力邦德、浙江量子、新生医疗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动，或者公司及子公司健力邦德、浙江量子未来无法持续符合税收优惠政策条件或者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不能顺利通过复审，将面临因不再享受相应税收优惠政策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公司将积极跟踪相关税收政策，及时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续期等。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国家集采政策对骨科行业影响深远。带量采购使产品入院价格大幅降低，公司面临产品毛利率和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集采政策动向，不断加强生产经营和精细化管理，提升公司产品创新能力和综合实力。在销售层面，加强市场推广，巩固现有市场，开发新市场，努力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将着重加强销售人员聚焦骨科关键技术式的协同销售能力，增加客户粘性和提升客户忠诚度。在生产保供层面，将充分整合公司的生产资源，调配公司核心生产设备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围绕以销定产的数字化转型核心目标，降本增效，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保证做好临床需求供应。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医改政策风险

国家出台多项医改政策，包括跨区域采购联盟、带量采购、医保支付制度等，旨在通过规范医药及耗材产品的流通环节，进一步降低产品入院价格、减轻医保支付压力及患者负担，产品入院价格的降低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监管风险

公司所属的医疗器械行业受国家卫健委、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多个主管部门多重监管，行业监管部门先后出台了《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分类分级监督管理规定》等多项监管条例和管理规定，近期《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管理法（草案征求意见稿）》、《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又相继发布。报告期内，如果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未能根据国家有关医疗改革、监管政策方面的变化进行及时有效的经营调整，或未能持续满足国家产业政策、行业政策以及相关行业标准的要求，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持续完善风险合规工作小组，加强对生产经营各项工作定期自查，并对各业务系统进行相关法律法规的合规性培训。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45,271.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1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75.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9.2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87.01 万元，同比增长 95.4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52,715,790.19	1,283,549,219.69	13.18
营业成本	497,838,010.75	429,703,688.01	15.86
销售费用	480,836,119.20	560,823,902.88	-14.26
管理费用	92,378,796.45	60,991,061.92	51.46
财务费用	-15,714,921.03	-26,016,543.5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19,904,588.25	130,195,414.65	-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92,985.96	119,443,275.89	12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619,268.50	-81,568,162.7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427,096.54	-924,360,335.1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45,271.5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6,916.66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骨科耗材带量采购平稳执行，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全面提升市场份额和客户覆盖率，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49,783.8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6,813.43 万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导致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48,083.61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7,998.78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内公司加强精细化绩效管理，合理规划市场费用的投入，通过优化营销架构和人员结构、渠道整合、市场费用精细化管理，销售费用降低。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 9,237.8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138.77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员工绩效工资同比增加，导致报告期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1,571.4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030.16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的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 11,990.46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029.08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技术服务费及注册、检验及实验费用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7,419.3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5,474.97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内期支付的付现费用及税金减少，导致经营现金流的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361.93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1,205.11 万元，主要因为报告期末持有大额存单金额增多，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042.71 万元，较同期增加 71,393.32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收购同一控制下子公司股权转让款比去年同期减少，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5,050.87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49,686.53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疗器械制造行业	145,050.87	49,686.53	65.75	13.12	15.72	减少 0.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脊柱	42,110.26	12,065.65	71.35	-10.87	16.95	减少 6.81 个百分点
创伤	24,172.49	8,583.11	64.49	24.00	4.57	增加 6.60 个百分点
关节	42,149.66	21,739.67	48.42	46.06	29.62	增加 6.54 个百分点
运动医学和组织修复	27,755.09	4,084.68	85.28	22.52	119.78	减少 6.5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国内	139,643.17	47,848.64	65.74	14.28	16.54	减少 0.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经销	128,169.93	46,253.23	63.91	29.49	16.53	增加 4.01 个百分点
配送	12,548.58	2,177.18	82.65	-37.71	25.51	减少 8.74 个百分点
直销	4,332.37	1,256.12	71.01	-52.38	-16.76	减少 12.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脊柱产品营业收入 42,110.26 万元，创伤产品营业收入 24,172.49 万元，关节产品营业收入 42,149.66 万元，运动医学和组织修复产品营业收入 27,755.09 万元，其中脊柱同比下降 10.87%，创伤、关节、运动医学和组织修复同比上升 24.00%、46.06%、22.5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骨科耗材带量采购平稳执行，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全面提升市场份额和客户覆盖率，关节、创伤，运动医学和组织修复产品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脊柱产品在 2023 年一季度仍然执行集采前价格，本报告期执行集采后价格，导致脊柱产品销售收入下降。主要产品脊柱、创伤、关节、运医和组织修复，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9.03%，16.66%，29.06%，19.13%；国内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6.27%；经销、配送和直销模式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8.36%、8.65%、2.99%。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脊柱	万件	334.09	288.25	246.48	2.40	14.25	22.85
创伤	万件	418.01	336.59	379.45	4.37	7.59	27.32
关节	万件	60.20	57.53	43.61	17.85	51.67	6.52
运动医学 和组织修 复	万件	36.55	41.01	12.88	18.59	-9.79	-25.72

产销量情况说明

1、关节产品销售量较去年同比增加 51.67%，主要原因为关节产线营销策略调整，加强客户管理和市场支持，关节产品市场份额提升。

(3)．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 金额	上年同期 占总成本	本期金 额较上	情况 说明

			(%)		比例 (%)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医 疗 器 械 制 造 业	直接材料	26,153.29	52.64	22,801.20	53.06	14.67	
	直接人工	6,838.39	13.76	5,119.02	11.91	34.71	
	制造费用	12,465.65	25.09	10,518.98	24.48	18.99	
	工具摊销	4,229.20	8.51	4,530.63	10.54	-7.08	
	合计	49,686.53	100.00	42,969.83	100.00	61.2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5,496.0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7.5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 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 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6,920.69	4.76	否
2	客户 2	5,622.07	3.87	否
3	客户 3	5,127.83	3.53	否
4	客户 4	3,959.98	2.73	否
5	客户 5	3,865.45	2.66	否
合计	/	25,496.02	17.5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6,778.7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0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3,432.3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67%。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 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 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8,449.54	28.72	否
2	供应商 2	3,432.36	11.67	是
3	供应商 3	2,243.81	7.63	否

4	供应商 4	1,360.77	4.63	否
5	供应商 5	1,292.22	4.39	否
合计	/	16,778.70	57.0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480,836,119.20	560,823,902.88	-14.26	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精细化管理，合理规划市场费用的投入，通过优化营销架构和人员结构、渠道整合、市场费用精细化管理，销售费用降低。
管理费用	92,378,796.45	60,991,061.92	51.46	原因为报告期内员工绩效工资同比增加，导致报告期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5,714,921.03	-26,016,543.52	不适用	原因为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的减少。
研发费用	119,904,588.25	130,195,414.65	-7.90	原因为报告期内技术服务费及注册、检验及实验费用减少。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92,985.96	119,443,275.89	129.56	原因为报告内期支付付现费用及税金减少，导致经营现金流的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619,268.50	-81,568,162.71	不适用	原因为报告期末持有大额存单金额增多，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427,096.54	-924,360,335.13	不适用	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收购同一控制下子公司股权转让款比去年同期减少，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6,513,157.85	0.13	15,981,889.90	0.31	-59.25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25,745,713.64	0.52	44,139,261.95	0.87	-41.67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持有的信用等级高的承兑行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款项	16,119,225.05	0.33	9,965,021.60	0.20	61.76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预付货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4,053,713.55	0.28	2,196,041.55	0.04	539.96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子公司海星公司应收处置国有用地补偿款增加。
使用权资产	7,230,718.47	0.15	10,786,741.65	0.21	-32.97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合同负债	36,609,676.35	0.74	91,984,438.10	1.80	-60.20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预收货款减少。
应交税费	28,087,974.55	0.57	15,620,964.02	0.31	79.81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应交所得税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6,105,350.82	0.12	17,127,467.50	0.34	-64.35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预收货款减少，导致待转销项税减少。
租赁负债	1,541,617.98	0.03	5,876,434.07	0.12	-73.77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房租，租赁负债减少。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	--------	--------	------

货币资金	133,404,603.04	41,686,203.34	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股票回购专款、七天通知存款利息、银行预留重要信息未更新等。
合计	133,404,603.04	41,686,203.34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3,000,000	774,500,000	-86.70%

注：报告期投资额为新生公司股权收购的第三期转让价款。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 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44,139,261.95						-18,393,548.31	25,745,71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9,013.70			284,000,000.00	194,000,000.00		90,539,013.70
合计	44,139,261.95	539,013.70			284,000,000.00	194,000,000.00	-18,393,548.31	116,284,727.3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直接	间接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	1,500.00	100.00		37,194.43	29,570.47	22,883.39	8,726.5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骨科行业的格局和趋势

1、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骨科手术渗透率持续提升。

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与疾病防治工作的重大突破，促使我国人均寿命逐年提高，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 年人均寿命达到 78.6 岁，按照年均增长 0.2-0.3 岁的趋势推算，2024 年中国人均预期寿命可能达到 78.8-78.9 岁。截至 2023 年底，中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约为 2.97 亿，占总人口的 21%左右。随着老龄人口增长，全人群骨质疏松、脊柱侧弯、脊椎病、骨关节炎等疾病的发病率将逐步走高。根据 Uresearch 数据统计，我国人群骨质疏松患病率 50 岁以上人口为 19.2%，65 岁以上为 32%。老龄化带来的终端需求量提升，将成为骨科市场规模增长的底层驱动力。

2024 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8,227 元，同比增长 5.3%。其中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 2547 元，累计增长 3.6%，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 9.0%。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近十年增长了 79.65%，其中医疗保健增幅最大，增长 118.63%。人均医疗费用增加，居民健康观念增强，骨科疾病治疗的需求进一步释放。

中国骨科植入物渗透率远不及发达国家，随着收入和健康观念改善、医疗资源水平和普及程度提升，中国骨科市场渗透率未来提升潜力大。

2、集采加速行业重塑，进口替代促进行业集中。

骨科耗材集采加速行业格局重塑，集采后进入稳步增长长期。2019 年开始，国家启动了一系列集采政策，截至目前，脊柱类和运动医学类耗材已经相继执行了首轮国家集采，创伤和关节类耗材则率先进入了续标阶段，骨科耗材市场已进入集采后时代。短期来看，集采导致行业总体市场规模及利润率有所下降，长期来看价格下降带来的骨科手术的普及率和渗透率提升有望促使市场规模恢复增长；同时外资逐步退出中国市场，国产化率快速提升。

3、骨科产品持续创新，创新技术推动产业发展。

集采前骨科行业由国外品牌主导，国产产品普遍创新不足，采取跟随和模仿策略发展。骨科疾病领域仍有许多问题未被解决，创新进展大有可为。随着带量采购的持续推进，传统带量采购产品毛利水平下降，未来企业将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在新兴技术领域布局，积极拓宽研发管线，为业绩提供增长点。产品创新将从解决临床实际需求、改善治疗效果的本质出发，未来微创化治疗、数字化骨科、生物再生材料的突破将带来骨科产品新的发展，能够满足临床新的需求。

4、骨科出海空间广阔，新市场开辟新的增长途径。

国内传统骨科赛道已基本被集采覆盖，企业纷纷选择进军海外市场，获取第二增长曲线。一方面，海外骨科市场空间广阔，为国内企业后续发展打开空间；另一方面，从市场竞争角度来看，国产企业经过二十多年的骨科手术术式发展、已相对成熟，尤其是龙头企业在研发创新、生产制

造、供应链完整性、运营效率等方面有较强的竞争力，与外资巨头企业差距日益缩小，具备出海能力。目前，骨科头部企业均把国际化战略放在重要位置，不断推动海外收入快速稳定可持续发展，为公司提供外延性的增长动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聚焦大骨科赛道，专注于骨科植入类医疗器械领域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成为国际一流的骨科耗材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成为骨科创新医疗科技的全球化公司。未来将继续坚持创新发展，坚持人本科技的研发理念，加强国际化创新孵化合作，建立高质量的医工创新转化平台，打造骨科创新研发转化平台。围绕“新疗法、新技术、新材料、再生修复、计算机辅助”等具有生命力的创新领域，积极扩展再生生物材料和智能化新技术的应用开发，通过研发拓展和外延并购，支撑骨科新领域的拓展布局。基于精益生产数字化转型，打造可复制的现代化生产制造和运营管理体系，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和降本增效，搭建广泛高效的销售体系网络，打造有竞争力的高效运营模式，实现快速交付，以销定产。推动出海战略落地，从全球视野进行销售渠道建立以及研发项目推进，持续完善海外事业部。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方面

持续完善和优化研发管理的架构和流程，通过“进度节点化、成果季度化”的管控和考核，协调推进有源设备、生物材料、智能化、骨科康复等领域的研发项目，确保项目按既定节点达成预期成果。通过强化医工结合，持续提升产品使用体验，提高产品竞争力；加强临床专家技术合作，促进临床成果转化，挖掘有价值的创新产品；扩展新产品布局，丰富骨科产品矩阵，打造增量业务基石，积极开发活性生物材料及智能化新技术的应用，确保产品升级换代并保持其核心竞争力。

2、营销和市场方面

不断提高产品市场份额，巩固市场地位。通过产品组合延伸和术式创新，重新定义“围骨科”手术的新方案和价值并快速实现，创新驱动未来增长。加强渠道体系优化、资源投入和精细化管理手段，实施大客户管理，支持战略客户，提升商业运营效率。以集采中标为手段，扩展市场为目的，在快速抢占下沉市场的同时稳固核心市场，提升终端医院的物流覆盖和响应效率。

3、生产方面

推进制造精益化管理、数字化转型工作，缩短制造周期，达成快速交付的目标；优化产能配置，精简制造，改善生产供应链体系，提高制造效率；对陶瓷、PEEK、钛合金等进口原材料实施国产化，实现原材料降本；落地关键工序的自动化改造项目，进一步降本增效。

4、海外拓展方面

稳步拓展海外新市场，提升海外品牌认可度。建立战略市场和商贸市场的开发策略和执行标准，集中优势资源开发战略市场提升销售业绩，深耕巩固已开发的商贸市场，同步开发空白市场形成全球网络覆盖。为支持战略市场及空白市场的迅速开发及上量，选择海外具备优质客户资源的优势渠道商，能够在区域内实现品牌快速覆盖。通过与国际品牌战略合作，以及对上游供应链整合，提升品牌影响力。针对自有产品竞争力和影响力不足，进行产业并购，组合自有优势产品实现海外业务协同扩展，并可将海外品牌优势产品引入国内，提升产品竞争力。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设立以来，逐步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规范化公司治理结构，各项制度逐步健全，先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依次设置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逐步完善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行使各自的权利，履行义务与职责。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16 日	2024 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 过全部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4 月 30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2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敏	董事长	女	57	2024-03-25	2026-03-16	0	0	0	无	0	是
弓剑波	董事长（离任）	男	58	2019-06-06	2024-03-08	0	0	0	无	0	否
龙经	董事	男	51	2020-03-27	2026-03-16	0	0	0	无	0	是
燕霞	董事（离任）	女	50	2022-12-29	2024-03-08	0	0	0	无	0	是
卢均强	董事	男	51	2018-09-01	2026-03-16	0	0	0	无	170.15	否
	总经理			2019-09-15							
孔建明	董事	男	55	2024-03-25	2026-03-16	0	0	0	无	128.65	否
	副总经理			2023-03-17							
邬春晖	董事	男	50	2024-03-25	2026-03-16	0	0	0	无	236.11	否
	副总经理			2020-03-27							
	核心技术人员			2014-07-10							
邱锅平	董事（离任）	男	57	2014-10-22	2024-03-08	0	0	0	无	12.90	否
	副总经理（离任）			2014-12-04							
张瑞杰	董事	男	55	2020-03-27	2026-03-16	0	0	0	无	0.00	否
刘洪渭	独立董事	男	63	2022-12-29	2026-03-16	0	0	0	无	12.00	否
曲国霞	独立董事	女	61	2020-03-27	2026-03-16	0	0	0	无	12.00	否
贾彬	独立董事	男	52	2020-03-27	2026-03-16	0	0	0	无	12.00	否
李进取	副总经理	男	38	2023-10-28	2026-03-16	0	0	0	无	128.30	否
丛树建	副总经理	男	44	2014-12-04	2026-03-16	0	0	0	无	72.17	否
李丹	副总经理（离任）	男	48	2023-03-17	2024-03-25	0	0	0	无	12.85	否

林青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23-03-17	2026-03-16	0	0	0	无	161.42	否
	副总经理										
吕苏云	财务总监	女	54	2023-10-28	2026-03-16	0	0	0	无	64.50	否
陈柔姿	监事会主席	女	43	2020-03-27	2026-03-16	0	0	0	无	44.51	否
	职工代表监事										
孙久伟	监事	男	42	2020-03-27	2026-03-16	0	0	0	无	45.14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9-01-01							
刘鲁	监事	男	40	2020-03-27	2026-03-16	0	0	0	无	22.82	否
鲁成林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9-01-01	2026-03-16	0	0	0	无	62.45	否
王利君	核心技术人员	女	42	2019-01-01	2026-03-16	0	0	0	无	37.63	否
王亚成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19-01-01	2026-03-16	0	0	0	无	27.62	否
魏悦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9-01-01	2026-03-16	0	0	0	无	36.48	否
合计	/	/	/	/	/				/	1,299.7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敏	1999-2007 年服务于捷迈中国；2008-2009 年服务于庄臣泰华施亚太市场部；2009-2023 年服务于强生（上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历任骨科专业教育与营销服务副总监、骨科事业部关节业务总监、骨科事业部创伤业务总监、爱惜康外科事业部多个重要管理岗位等，2018-2023 年期间曾担任强生（上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骨科事业部中国区总经理，负责骨科事业部的业务发展战略、创新市场发展及产品线管理等，是强生（上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中国董事会成员之一，也是亚太区骨科领导团队成员，同时在先进医疗技术协会担任中国常务理事一职。2023 年 3 月起至今担任威高集团副总裁。2024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长。
龙经	1996 年 7 月至 2002 年 7 月在山东省塑料工业总公司担任销售主管；2005 年 7 月加入威高股份，历任威高股份销售管理部副经理、经理、营销副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威高股份首席执行官兼执行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股份董事会主席，2022 年 1 月至今任威高集团总裁；2020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
卢均强	2000 年 10 月入职威高股份，先后任大区经理、华东销售公司经理、医用制品公司本部副总经理；2018 年 1 月加入威高骨科，任职销售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总经理。
孔建明	2001 年至今历任威高股份哈尔滨办事处业务员、重庆办事处主任、华东区经理、威高新生公司总经理，2023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副总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
邬春晖	2004 年 7 月至 2014 年 5 月历任美国双城脊柱中心实验室主任、上海三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4 年 7 月加入威高骨科，任公司研发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

张瑞杰	1992 年 8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主任科员；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山东省新兴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
刘洪渭	1983 年 7 月起，任山东矿业学院济南研究生部管理系助教；1987 年 7 月起，先后任山东矿业学院济南研究生部教务处实验设备科科长、经济系副主任、副教授；1998 年 7 月至 2021 年 5 月，历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教授；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山东大学财务部部长、教授；2015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山东大学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部部长、教授；2019 年 11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山东大学齐鲁医学院党工委书记、管理学院教授。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独立董事。
曲国霞	1987 年 7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内蒙古财经学院会计系助教；1993 年 3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山东大学威海分校经济系讲师；1999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山东大学威海分校经济系副教授；2004 年 9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山东大学（威海）商学院教授；2020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独立董事。
贾彬	1996 年 7 月至 1996 年 12 月，于山东鲁南水泥厂任法律干事；1996 年 12 月至 2002 年 2 月，于山东威海市北洋（国办）律师所任专职律师；2002 年 2 月至 2006 年 5 月，于威海中立达律师所任职；2006 年 5 月至今，于山东威扬律师事务所任主任；2021 年至今，任威海星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独立董事。
李进取	2013 年至 2016 年历任威高骨科市场专员、脊柱产品经理、脊柱市场总监；2016 年至 2020 年历任北京欧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商务总监；2020 年至 2022 年 6 月历任威高骨科脊柱北区销售总监、华北区销售总监；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威高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与品牌中心总监。2023 年 10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副总经理。
丛树建	2005 年 3 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技术工艺员、研发员、项目主管、生产部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副总经理。
林青	2006 年 7 月至 2022 年 10 月历任美国 BKD 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中铁天宝数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内控合规经理、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2 月加入威高骨科，2023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吕苏云	2009 年至 2015 年历任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财务经理、会计中心经理；2015 年至 2020 年历任威高医用制品产业集团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威高集团财务总监。2023 年 10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财务总监。
陈柔姿	2002 年 8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山东金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 年 12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中国电子器材总公司山东分公司行政助理，2004 年 4 月至 2018 年 8 月，历任山东威高药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总监，2018 年 8 月加入威高骨科，任人力资源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监事。
孙久伟	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2 月担任吉威医疗制品有限公司研发员，2014 年 2 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研发员、研发管理部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研发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监事。
刘鲁	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7 月，于威海阿克帝斯有限公司任职，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10 月，于烟台富士康科技集团技术工艺研发部任职，2009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历任威海威高医疗系统有限公司技术专员、采购部经理、营销管理部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威高股份麻醉专销总监助理，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威高骨科营销管理部销售内勤，2018 年 12 月至今，任营销管理部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监事。

鲁成林	2011 年 9 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工程师、实验室主任、注册部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注册部研发总监。
王利君	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北京三一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研发工程师，2010 年 11 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研发员、项目主管、项目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脊柱项目总监。
王亚成	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研发主管，2005 年 11 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工艺主管、创伤项目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创伤项目总监。
魏悦	2011 年 2 月加入威高骨科，历任威高骨科研发员、关节项目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关节项目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敏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2 月	至今
弓剑波	威海永耀贸易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4 月	至今
龙经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至今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执行董事	2021 年 3 月	至今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3 月	至今
燕霞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4 月	至今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5 月	至今
卢均强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5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敏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3 月	至今
龙经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0 月	至今
龙经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营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9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血液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9 月	至今
龙经	上海威高生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4 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0 年 12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7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普瑞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9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瑞外科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12 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阳权生物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6 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9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龙经	威高奋威健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9 月	至今
龙经	吉林省威高宝仁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1 月	至今
龙经	威高（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2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输血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8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外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6 月	至今
龙经	上海威高医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7 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优瑞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6 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亿康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11 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骨科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4 月	至今
龙经	上海舒瑞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6 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4 月	至今
龙经	威高（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3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7 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龙经	威海威高启明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10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	负责人	2013 年 9 月	至今
龙经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负责人	2011 年 1 月	至今
龙经	威海盈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2023 年 11 月	至今
龙经	天津扬帆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2021 年 2 月	至今
燕霞	上海威高生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至今
燕霞	山东威高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4 月	至今
燕霞	山东威高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7 月	至今
燕霞	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燕霞	北京威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21 年 8 月	至今
燕霞	山东华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3 月	至今
燕霞	山东高创医疗器械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1 年 9 月	至今
燕霞	威海威高骨科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4 月	至今
燕霞	山东威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4 月	至今
燕霞	山东威高教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3 年 6 月	至今
燕霞	威海威高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 月	至今
卢均强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6 月	至今
卢均强	北京威高亚华人工关节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7 月	至今
卢均强	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7 月	至今
卢均强	威高（上海）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2 月	至今
卢均强	四川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5 月	至今
卢均强	威高（苏州）医疗器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9 月	至今
卢均强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5 月	至今
卢均强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6 月	至今
卢均强	上海威高精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3 月	至今
卢均强	山东威高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9 月	至今
卢均强	山东威高骨科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 年 7 月	至今
卢均强	威海威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6 月	至今
卢均强	湖南发现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6 月	至今
卢均强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公司	负责人	2020 年 4 月	至今
孔建明	山东威高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9 月	至今
孔建明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8 年 4 月	至今

孔建明	威海联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2 年 2 月	至今
张瑞杰	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8 月	至今
张瑞杰	烟台鑫泓顺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6 月	至今
张瑞杰	济南市财创众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	2020 年 10 月	至今
曲国霞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1 月	至今
曲国霞	烟台显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刘洪渭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1 月	至今
刘洪渭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6 月	至今
刘洪渭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12 月	至今
贾彬	威海科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至今
贾彬	威海星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1 年 10 月	至今
贾彬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鲁信益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6 月	至今
贾彬	威海康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 年 10 月	至今
贾彬	石河子市海科十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2022 年 12 月	至今
贾彬	威海科星二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2023 年 10 月	至今
贾彬	威海科星四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2023 年 11 月	至今
贾彬	威海科星六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2023 年 11 月	至今
贾彬	威海科星七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2023 年 11 月	至今
贾彬	威海通康一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2023 年 11 月	至今
贾彬	威海科星三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2023 年 11 月	至今
贾彬	威海科星一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2023 年 11 月	至今
陈柔姿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至今
孙久伟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5 月	至今
孙久伟	上海威高精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3 月	至今
孙久伟	湖南发现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6 月	至今
刘鲁	四川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5 月	至今
刘鲁	安徽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4 月	至今
刘鲁	山东威高骨科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7 月	至今
刘鲁	河南威高骨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3 月	至今
刘鲁	威高（济南）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7 月	至今
刘鲁	湖南威高高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5 月	至今
丛树建	山东威高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3 年 9 月	至今
李进取	安徽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2 月	至今
李进取	山东威高亚华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2024 年 10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0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营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0 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高血液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9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2 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高利彤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4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生物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4 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1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奋威健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9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2 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柏清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1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亿康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瑞生物科技（昆明）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1 年 5 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高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口腔医疗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9 月	至今
吕苏云	安徽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汉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2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医疗消毒供应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8 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高亚华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1 月	至今
吕苏云	山东威高骨科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2 月	至今
吕苏云	河南威高骨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1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济南）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高（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3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采血耗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7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1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启明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10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威高信达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10 月	至今
吕苏云	威海长弘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	2015 年 12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制度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监事的薪酬方案由监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事项。公司拟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是公司依据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有助于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独董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和披露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35.52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45.43

说明：邬春晖同时兼任董事、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孙久伟同时兼任监事和核心技术人员。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敏	董事长	选举	董事长变更
弓剑波	董事长	离任	个人原因
燕霞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原因
邱锅平	副总经理、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原因
孔建明	董事	选举	董事补选
邬春晖	董事	选举	董事补选
李丹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8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9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敏	否	6	6	0	0	0	否	4
龙经	否	6	6	5	0	0	否	4
卢均强	否	6	6	1	0	0	否	4
孔建明	否	6	6	0	0	0	否	4
邬春晖	否	6	6	1	0	0	否	4
张瑞杰	否	6	6	0	0	0	否	4
刘洪渭	是	6	6	2	0	0	否	4
曲国霞	是	6	6	3	0	0	否	4
贾彬	是	6	6	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曲国霞、陈敏、刘洪渭
提名委员会	贾彬、陈敏、曲国霞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洪渭、陈敏、曲国霞
战略委员会	陈敏、刘洪渭、曲国霞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无
2024 年 4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无
2024 年 8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董事候选人相关事项的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5 日	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探索公司战略规划的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5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0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06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29
销售人员	504
技术人员	319
财务人员	61
行政人员	253
合计	20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87
本科	532
大专	681

其他	761
合计	206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薪酬激励体系，保障薪酬的激励性、公平性与适度竞争力，以有效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不断完善绩效管理体系，明确各级组织、主管和职工的绩效责任与考核指标，并由绩效审核小组及考评人执行考核后兑现薪酬。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针对员工的成长需要与能力发展需求，创新员工学习模式，搭建起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制定科学、合理的培训计划并认真执行。为员工提供全面、系统化的培训，促进员工专业技能和素质能力的提升，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为提升企业管理人员的管理素质与领导力，公司开展了各级管理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培养项目。公司针对不同群体的工作实际与需求差异，组织研发团队、销售团队、生产团队分别实施针对性培训活动。在新员工入职培养方面，更加注重形式的多样化与有效性，采用线上视频和线下面授相结合的方式，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企业、掌握工作所需的知识与技能。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注重员工集体荣誉感、责任感与归属感的打造，举办了一系列企业文化学习与培训活动，以提升员工的文化认同与文化自信，打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氛围。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4年3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在公司的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当公司的现金不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的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4、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应当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的、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3)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4)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7)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6、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7、如发生公司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2024 年年度中期分红情况

为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实施了两次中期分红，具体如下：

1、第一次中期分红：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行 2024 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公司向全体股东（不含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为 27,810,028.68 元。此次分红金额约占 2024 年半年度合并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9.86%，且未超过授权上限。

2、第二次中期分红：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向全体股东（不含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为 19,864,306.20 元。此次分红金额约占 2024 年第三季度合并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7.91%，且未超过授权上限。

三、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不含公司回购专户回购股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0 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 2,713,876 股后的股本 397,286,124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67,538,641.08 元（含税）。本次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本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18%。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7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7,538,641.08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751,739.09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1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67,538,641.0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18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751,739.0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769,071,478.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59,673,896.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259,673,896.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12,256,313.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83.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367,756,973.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	7.67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威高骨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0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目前已全部考核完毕，根据考核情况，被激励对象卢均强、邱锅平、解智涛、丛树建、丁龙、何晓健、辛文智等人持有的 50% 的威海弘阳瑞的出资份额需要被回购，考虑到被激励对象对公司发展作出的巨大贡献，回购后剩余获授的威海弘阳瑞的出资份额全部解锁，收益权及处分权全部归对应的被激励对象所有，不因被激励对象不再是公司或其子公司、分公司的员工而需要被回购。在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出资份额减持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减持等事项的相关规定。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激励机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年度及任期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挂钩，形成了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有效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充分调动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升了管理效率和水平。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三会规则等相关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内控环境良好，风险控制有效。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通过建立《威高骨科集团内部审计制度》等内控制度，对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会计报表附注及相关附表进行审核，对有关数据进行调查、核实，以此评价子公司报表数据的真实性、公允性。

（2）为保障财会信息安全，明确各岗位职责，规范各级授权管理，威高骨科制定了《财会信息授权管理制度》，制度规定月末结账权限由各公司自行管理。反结账权限由公司统一管理。所有的会计账簿由公司统一设置并统一格式。各公司凡是已经发生业务的事项，必须按照公司设置的会计账簿记录，严禁少记或漏记。

（3）在日常实际执行过程中，各子公司相关部门根据各自的战略管理领导小组制定的公司总战略，制定各自业务领域的战略，并形成文件；最终均有公司集团层面统一审核、指导各子公司的战略规划工作并出席各子公司的战略汇报会议。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及《2024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关注全球的可持续发展，积极响应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将 ESG 工作融入到日常经营管理中，建立公司的社会责任文化，通过职能部门的配合推进公司社会责任治理实践，将 ESG 落实到公司的发展战略中，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深入贯彻生态文明思想和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将安全生产理念贯穿始终，推动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有效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公司每年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压紧压实安全责任，主动担当、恪尽职守，推动安全管理水平提升，持续保障公司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公司积极完善应急响应机制，以贴近实战的应急演练增强快速反应能力，不断提升突发事件处置水平；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制定系统培训计划，强化全员安全知识学习；选拔培训兼职消防员并进行消防专项训练，搭建起威高骨科微型消防站。通过强化队员体能，熟练器械操作，明确规范流程，为安全生产保驾护航。

公司严格把控产品的质量与安全，严格保证产品品质，努力提升服务水平，建立了一整套完备的质量管理生态体系。坚持 10000-1=0 的经营理念，产品万分之一的瑕疵意味着百分之百失败。树立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精益求精，严格把关，强调执行第一，责任第一。从“每一个产品关系到每一个生命”的高度，强化事关患者健康、产品质量攸关的品质意识，达到“高标准、高质量、精细化、零缺陷”，立足产品质量努力满足并不断超越客户的最大需求。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将绿色环保理念全方位融入生产运营的各个环节。公司积极推进设备、工艺、技术路线的持续优化，大力推进节能减排，促进资源回收和再利用，持续优化“三废”及资源管理，践行绿色低碳运营，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切实履行自身的环境保护责任。

公司坚持以人才建设为中心，建立人才是企业第一资源的人才理念。将员工视为宝贵财富，建立完善的员工薪酬与福利体系，切实保障员工权益。坚持人才强企，加大人才引育力度，构建多层次培训体系，搭建员工成长平台，畅通晋升通道，助推员工职业发展。公司持续推动员工关怀，致力于打造多元化和平等的工作环境，鼓励员工追求工作与生活平衡，关爱员工身心健康，特别关怀女性员工和派驻异地员工，推动职场多元包容，打造幸福职场，提升员工幸福感。做好员工慰问与重大疾病帮扶救助，加强“家文化”的建设，丰富文体活动，提升员工幸福指数，凝聚员工向心力。

公司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义务，积极与内外部利益相关者共同构建良好的合作关系，努力实现共建双赢，包括股东与投资者、政府及监管机构、员工、客户、供应商及合作伙伴、社区及公众

等。为了促进各利益相关方的参与，公司采用直接或间接的形式，通过定期商业活动或与目标关键利益相关方进行互动，促进双方深入了解和合作。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透明运营，加强信息披露，强化投资者沟通，增进互信竭诚回馈，以积极的价值创造回报股东和投资者，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4.8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属于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骨科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所界定的重污染行业/企业。公司严格贯彻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制定并严格执行内部环保管理标准，公司设有污水处理站和废气处理设备，废水、废气等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和水，均由公司经营所在地的相关部门统一供应。公司经营所在地能源供应稳定，不存在因公司业务需求导致能源供应紧张的情形。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生产过程包含初加工、精加工、涂层处理、贴标签、清洗、包装、质检等工艺，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情况，有少量的废气、废水、废油废液、噪声、固体废物等产生。具体情况如下：

1、废气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粉尘。对于加工过程产生的粉尘，经过布袋除尘器和粉尘废气处理设备收集后再收集排放。2024 年检测结果：无组织废气：所检颗粒物结果符合 GB16297-

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标准要求。

2、废水

废水主要为超声波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清洗废水和生活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的生物接触氧化法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由城市污水管网输送至当地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2024 年监测结果：所检项目结果符合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标准要求，同时符合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要求。

3、废油废液

废油废液主要为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切削油、液压油等。废油废液由专人进行集中收集，并委托具备相关专业处理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理。

4、噪声

公司现有噪声设备主要为纵切车床、加工中心等设备。上述设备均位于生产车间内，主要采用设备基础安装减振垫、车间建筑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2024 年检测结果：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要求。

5、固体废物

公司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废钛屑、铁屑等，公司对其进行收集后，对于可以二次回收利用的废弃物进行集中变卖，对于不可回收的固体废物委托当地具备专业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理。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是建立完善环保管理制度体系。公司建立了《环境控制管理程序》、《废弃物管理规定》等环保管理制度并在日常生产过程中贯彻执行。

二是危险废弃物集中处理，及时交由有经营许可证的专业机构安全处置。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无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金属合金，生产加工过程为数控机床加工，不涉及大量碳排放。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1. 产品和技术领域的战略性拓展

集采等政策对骨科行业影响深远，创新产品的技术竞争优势凸显，公司在保障传统骨科植入物（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等）持续创新的基础上，重点发展脊柱微创、神外耗材、颅颌颌面修补等高毛利、高潜力产品，深入完善组织修复解决方案，同时密切关注新材料（如多孔钽金属、碳纤维PEEK、可降解镁合金、增韧氧化铝关节陶瓷等）的国产化替代，并结合AI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加快在个性化医疗、疼痛管理、骨科康复等新领域的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与国际化创新孵化器公司进行合作，寻找骨科新术式的突破，加速布局新的技术和赛道版图，引领行业变革。

2. 加强技术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

骨科医疗器械的研发将时刻紧跟当前最前沿技术，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引领下，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核心竞争力，及时对研发成果进行专利申请，加强对核心技术和产品的保护，同时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布局，建立专利导航机制。2024年，公司发明专利占比稳步攀升至71%。

3. 设立研发前端市场部推动医工结合

公司设立研发前端市场部，加强与医疗专家的沟通交流与合作机制，共同制定项目目标、规划研发路径和确定时间节点，确保医疗器械的研发以临床需求为源头，解决临床应用场景的痛点，建立高质量的医工创新转化平台，同时将通过研发前端市场部的反馈，不断聚焦核心术式和技术领域，开发创新产品，打造医工创新转化平台。

4. 加强核心技术人才培养

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培养高素质的骨科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和销售人才，为行业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目前，公司研发人员专业覆盖临床医学、材料学、机械学等学科，公司的研发骨干均为脊柱、创伤、关节、运动医学、骨修复材料等骨科植入医疗器械及组织修复领域，经验丰富、创新能力强的专业技术人才为创新成果的转化助力。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1. 产品安全性与有效性

公司确保医疗器械在上市前经过严格的临床试验，保障其安全性和有效性，并遵循《赫尔辛基宣言》等伦理准则。试验参与者必须充分知情并自愿同意，公司提供清晰的风险和收益信息。

2. 数据隐私与安全

公司遵守《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DPR）等法规，充分保障患者的知情权、选择权和隐私权，尊重患者的自主决策权，提供高质量、高性能的产品，满足患者的治疗需求。数据收集和使用应透明，患者有权了解其数据的使用方式。

3. 利益冲突管理

公司与医疗机构或研究人员的合作应公开透明，避免利益冲突影响研究公正性。在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使用过程中，遵守医疗伦理规范，确保人体试验的合法性和伦理性，明确试验目的，保护试验受试者的安全和权益。在使用过程中，确保符合医学诊断标准和操作规范，不对患者进行不必要的检查和治疗，在临床试验开始前，通过主要研究者向伦理委员会提交基于产品技术要求的产品检验报告。

4. 动物实验伦理

在研发中优先使用替代方法，减少动物实验。必须进行动物实验时，公司遵循“3R 原则”（替代、减少、优化），确保动物福利。

(四)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3	与中华慈善总会合作，向天津市天津医院捐赠高质量威高骨科脊柱植入物，用于小儿脊柱侧弯治疗。植入物经严格筛选，符合国际标准。天津医院接收到植入物后，整合专家资源，优先为经济困难、病情严重的患儿安排手术，确保精准高效治疗，助力患儿康复。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40	中国肢残人协会威高爱脊柱侧弯公益项目长期支持脊柱侧弯群体医疗救助。此次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捐赠 40 万元，基于其在脊柱侧弯治疗领域的专业实力。医院将专款专用，主要用于患者手术费用补贴，帮助更多患者获得康复希望。
救助人数（人）	2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威高骨科与中华慈善总会、天津市天津医院、中国肢残人协会以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共同开展了一系列公益慈善活动，重点关注小儿脊柱侧弯患者的医疗救助与支持。以下是具体的公益慈善活动情况：

(1) 中华慈善总会的支持行动

中华慈善总会一直关注弱势群体的健康问题，特别是小儿脊柱侧弯患者。鉴于天津市天津医院在小儿骨科领域的卓越声誉与专业能力，中华慈善总会捐赠了高质量的威高骨科脊柱植入物，

用于小儿脊柱侧弯手术治疗。这些植入物经过严格筛选与质量把控，符合国际标准与临床使用要求，旨在为更多患儿提供及时、有效的治疗手段。

天津市天津医院在接收脊柱植入物后，迅速整合院内小儿骨科专家团队资源，制定详细的植入物使用计划。医院优先为家庭经济困难且病情较为严重的小儿脊柱患者安排手术，确保植入物能够精准、高效地应用于临床治疗，帮助患儿获得更好的手术效果和术后康复。

（2）中国肢残人协会威高爱脊柱侧弯公益项目

中国肢残人协会威高爱脊柱侧弯公益项目长期致力于为脊柱侧弯群体提供医疗救助与支持。此次公益项目选择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作为受捐方，基于该医院在脊柱侧弯治疗领域的专业实力与丰富经验，确保善款能够高效、精准地用于患者救助。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接收了 40 万元的捐助，并严格按照公益项目的要求与医院相关规定，确保专款专用。这笔资金主要用于脊柱侧弯患者的手术费用补贴，帮助更多患者获得手术治疗的机会，为他们带来康复的希望。

通过多方协作，威高骨科聚焦小儿脊柱侧弯患者的医疗需求，提供了从医疗器械捐赠到手术费用补贴的全方位支持，切实帮助弱势群体获得及时、有效的治疗，体现了公益慈善的社会价值与人文关怀。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并严格执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积极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政策，保证投资者依法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等方面的权利。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在现有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下，公司将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

（六）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持续优化内部管控体系，规范公司运作流程，强化信息管理，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全面梳理并优化用工流程，确保与全体员工签订符合法规要求、条款清晰明确的劳动合同，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在员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将其作为核心工作之一，积极鼓励员工参与公司治理，充分重视并及时响应员工的合理需求。通过组织开展合理化建议评选、员工敬业度调研等活动，公司有针对性地提升员工满意度，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认同感。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职业健康与安

全，建立了完善的劳动安全制度，配备了齐全的安全防护设施，并定期进行维护保养。此外，公司还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全方位保障员工的身心健康。

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致力于构建系统化的人才培养机制，将其作为推动员工职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公司通过精准分析员工的职业发展需求，定制个性化、持续性的培训体系，为员工的职业成长提供坚实支撑。目前，公司的培训体系涵盖多个维度：针对新员工，开展系统化的入职培训，帮助其快速融入公司文化与工作环境；针对管理人员，设置管理基础培训与管理能力进阶培训，全面提升其领导力与管理效能；针对生产、研发、销售等不同业务系统的员工，量身打造职业素养提升培训，助力其在专业领域深耕细作，实现技能与素养的双提升。在培训组织形式上，公司灵活采用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在线学习与实践操作等多种方式，充分满足员工多样化的学习需求。同时，公司积极鼓励员工自主学习，为员工提供丰富的学习资源，包括组织内部公开课、线上学习平台课程推送等，进一步激发员工自我提升的积极性与主动性，为员工的职业发展注入持续动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七）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企业内控机制和企业文化建设，加强对采购、生产、销售等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保护供应商与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与客户建立良好的关系，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坚持诚实守信，互利共赢的经营原则，与客户、供应商保持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八）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结合美国 FDA820 标准、欧盟 MDD 法规标准、韩国 GMP 标准等国际同行业要求，依据 ISO9001 标准、ISO13485 标准以及国内相关法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ISO13485 等法规和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对产品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设施设备、生产制造、质量控制、销售及售后服务等全过程以及产品的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都建立了标准化的控制程序。

定期通过内审和管理评审监督体系运行质量，同时按照体系要求对采购过程、生产过程、变更过程、出厂放行等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对不合格品公司建立了《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并按要求进行处理和记录，确保产品的质量符合性和可追溯性。

公司建立了《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控制程序》，定期对生产经营全过程进行风险盘点、分析、评估和改进，将产品安全风险降到最低。通过国家重点检测项目、平台及市场反馈收集信息并分析改进，提升公司风险控制能力。

(九)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目前公司拥有的专利、商标、品牌等知识产权是公司赢得市场竞争的关键，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企业已按照《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指南》、《企业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要求》（GB/T 29490-2023）强化了对知识产权类型的全面覆盖，对专利、商标、商业秘密等多种类型知识产权分别提出了获取、维护、运用、保护等管理要求，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来确保其研发成果的安全和竞争优势，针对核心专利提前做好专利布局，形成保护网，为核心业务保驾护航。为更好的鼓励创新，企业通过建立合理有效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创新者实施知识产权创新成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享受创新所带来的成果和收益，让创新者得到收益，让企业实现商业价值和社会价值的最大化。

(十)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在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公司制定涵盖数据收集、存储、应用、备份等全生命周期的管理规范，全面梳理并完善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制度，明确各部门与岗位在数据管理中的职责。通过上线网络安全准入系统以及升级数据中心防火墙等技术手段对公司数据安全、网络安全进行实时防护与检测。通过公司数据中心容灾、备份等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公司的数据安全以及业务连续性，降低了关键数据损坏、丢失的风险。定期组织覆盖全体员工的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培训，加强数据安全法规政策解读、数据保护最佳实践案例分析、安全操作规范演示等。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数据安全领域的新技术、新规定，不断优化数据保护措施，守护好数据资产与用户隐私。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党建引领，党员坚持理论武装再深化、作为再强化，坚持学思想与干工作相结合、察实情与谋实招相衔接，带领群众推动思想“新提升”、厚植清廉“新生态”、跑出发展“加速度”，以高质量发展成效检验教育成果，确保高效落实的长效机制得以建立并持续发挥作用，奋力谱写威高骨科的崭新篇章。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4	2023 年度医用耗材行业集团业绩说明会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 2024 年半年度医疗器械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是 ☐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投资者及时获取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认真对待投资者的来电、来邮、来访，并回答上证 e 互动的相关提问，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尊重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机构投资者，向公司派驻一名董事，在公司治理当中发挥重要作用，参与公司各类重大事项的审议工作。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明确的反贿赂政策和制度，规范员工的行为准则，明确禁止商业贿赂行为，并明确处分措施。此外，还提供举报通道，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反贿赂工作。定期开展相关培训，提高员工的法律意识和道德观念，加强他们对商业贿赂的认识和识别能力。合作前对合作伙伴进行尽职调查和背景调查，确保其经营合法合规。合作期间定期进行合作伙伴的风险评估，并建立相应的监督机制，有效防控风险。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威高集团、威高国际、威海弘阳瑞、山东财金集团、威海永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详见注 1	2020 年 6 月 11 日	是	实际控制人、股东股东、威高集团、威高国际、威海弘阳瑞：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详见注 2	2020 年 6 月 11 日	是	实际控制人：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控股股东：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持股 5%以上的股东：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详见注 3	2021 年 6 月 25 日	是	上市后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威高国际、山东财金集团、威海弘阳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详见注 4	2020 年 6 月 11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详见注 5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详见注 6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承诺期详见注 7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详见注 8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详见注 9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注 10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承诺

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2、控股股东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威高股份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3、其他股东承诺

（1）威高集团、威高国际、威海弘阳瑞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2）山东财金集团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如发行人在 2020 年 6 月 25 日之前（含当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则自发行人完成该次增资（本企业增资取得发行人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2019 年 12 月 25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3）威海永耀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4、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通过威海永耀持股的董事长弓剑波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在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若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上述价格均因公司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作相应调整。

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通过威海弘阳瑞持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卢均强、邱锅平、解智涛、丛树建、郭春晖、辛文智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威海弘阳瑞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威海弘阳瑞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在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上述价格均因公司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作相应调整。

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此外，郭春晖作为核心技术人员还承诺：

“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上市时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注 2：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承诺

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承诺：

“如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及上市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2、控股股东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威高股份承诺：

“如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及上市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3、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

威高国际、威高集团、山东财金集团、威海弘阳瑞承诺：

“如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及上市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注 3：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充分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如果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选用上述方式时应考虑：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3、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

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

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

2.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第三选择为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无法增持公司股票或增持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4、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程序

（1）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

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股票：

-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2) 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1) 启动条件

①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②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分红的 6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 ①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3) 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控股股东无法增持公司股票，或增持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价稳定预案触发或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实施完成后的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增

持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

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

(1) 公司自愿接受主管机关对其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

(2)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承诺的，则公司可将其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后一年度的现金分红（如有），以及当年薪酬的 50% 予以扣留，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 公司应及时对稳定股价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4) 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6、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威高股份、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选用上述方式时应考虑：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3、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

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

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

2.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第三选择为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无法增持公司股票或增持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4、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程序

（1）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

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股票：

-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2）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1) 启动条件

①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②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分红的 6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 ①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3) 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控股股东无法增持公司股票，或增持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价稳定预案触发或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实施完成后的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增持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

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

(1) 公司自愿接受主管机关对其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

(2)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承诺的，则公司可将其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后一年度的现金分红（如有），以及当年薪酬的 50% 予以扣留，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 公司应及时对稳定股价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4) 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注 4：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1、发行人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市场价格孰高确定，若公司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回购股份数按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数量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其他责任主体违反其作出的承诺，其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本公司，因此给本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要求其对本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实际控制人承诺

陈学利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控股股东承诺

威高股份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与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4、其他股东承诺

威高国际、威高集团、山东财金集团、威海弘阳瑞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5：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被认定欺诈发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控股股东承诺

威高股份作为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被认定欺诈发行时，本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6：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都将大幅增加，但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实施周期，净利润可能不会同步大幅增长，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下降，投资者面临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鉴于此，本公司拟通过加强研发、拓展市场、加强经营管理、加快募投项目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等方式，填补股东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

“（1）加强研发、拓展市场，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发挥自身研发、销售等优势，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持续拓展市场，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加强经营管理，提升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3)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保证募投项目实施效果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有利于增强公司研发能力、优化产品结构、扩大下游市场应用领域。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适应业务需求，抓住市场契机，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投产和预期收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相应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5) 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6) 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

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之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实际控制人承诺

陈学利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在本人职权范围内督促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3）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控股股东承诺

威高股份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

“（1）本单位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2）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在本单位职权范围内督促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3）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的，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在本人职权范围内督促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 （7）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7：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发行人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

2. 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价和支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 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1)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不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前款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4. 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 3 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 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5.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三、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1. 公司至少每 3 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应当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的、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3.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4.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7.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四、公司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如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注 8：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全套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全套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9：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其他责任主体违反其作出的承诺，其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本公司，因此给本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要求其对本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

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实际控制人承诺

陈学利作为实际控制人，承诺：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控股股东承诺

控股股东威高股份承诺：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四、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五、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与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4、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

除控股股东外，威高国际、威高集团、山东财金集团、威海弘阳瑞承诺：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

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或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10：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学利向发行人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人承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尽可能减少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要求公司向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对于不可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和承担股东义务，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五、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遭受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发行人之控股股东威高股份向发行人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企业承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尽可能减少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要求公司向本企业及本企业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对于不可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和承担股东义务，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及本企业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五、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股权收购协议，新生医疗在业绩承诺期内（即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每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均不低于以下承诺数（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合计
承诺净利润数	5,590.00	6,720.00	8,330.00	10,000.00	30,640.00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5)第 371C004922 号审计报告，新生医疗 2024 年实现的净利润金额为 8,726.51 万元，其中，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10.7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为 8,715.75 万元。2024 年度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8,330.00 万元，新生医疗公司 2024 年度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交易对方 2024 年度无需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沟通，各方均已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年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王德生、张迎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王德生 1 年、张迎迎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司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对变更事项无异议。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

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沟通，其对变更事项无异议。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价格与 2023 年度相比降低 35.29%，主要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考市场定价原则，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确定本次审计费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较大数额的到期债务未清偿的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销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市场价格	7,570.14
关联采购、劳务、服务和能源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市场价格	7,477.57
关联存款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市场价格	7,276.25
关联利息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市场价格	158.54
关联租赁、采购用电	常州鼎元机械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218.1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开展新业务的公告》。公司以 103,000.00 万元的价格购买新生医疗 100%的股权。转让价款分五期支付：第一期转让价款的金额为转让价款的 60%，即人民币 61,800 万元；第二期转让价款的金额为转让价款的 10%，即人民币 10,300 万元；第三期转让价款的金额为转让价款的 10%，即人民币 10,300 万元；第四期转让价款的金额为转让价款的 10%，即人民币 10,300 万元；第五期转让价款的金额为转让价款的 10%，即人民币 10,300 万元。公司已完成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转让价款的支付，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未来会根据业绩承诺按协议进行款项的支付。

新生医疗主营业务为富血小板血浆（PRP）制备用套装和封闭创伤负压引流套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并购是公司拓宽业务布局、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及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股权收购协议，新生医疗在业绩承诺期内（即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每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均不低于以下承诺数（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合计
承诺净利润数	5,590.00	6,720.00	8,330.00	10,000.00	30,640.00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5)第 371C004922 号审计报告，新生医疗 2024 年实现的净利润金额为 8,726.51 万元，其中，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10.7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为 8,715.75 万元。2024 年度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8,330.00 万元，新生医疗公司 2024 年度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交易对方 2024 年度无需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00,000,000.00	0.35%-2.25%	71,375,622.22	143,153,061.28	141,766,200.52	72,762,482.98
合计	/	/	/	71,375,622.22	143,153,061.28	141,766,200.52	72,762,482.98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89,627.65	89,627.65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67,281.09	2024/9/30	2025/9/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按季度结息	1.05%		682.37	67,281.09		是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9,679.31	2023/9/5	2024/8/21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按季度结息	1.55%		160.67	19,679.31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667.26	2024/9/11	2025/7/31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按季度结息	1.05%		35.85	2,667.26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6月25日	1,500,022,324.00	1,382,284,892.41	1,880,666,200.00	-	527,056,483.44	-	38.13%	-	51,233,083.40	3.71%	259,445,449.39
合计	/	1,500,022,324.00	1,382,284,892.41	1,880,666,200.00	-	527,056,483.44		/	/	51,233,083.40	/	259,445,449.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包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骨科植入产品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780,284,892.41	9,524,175.00	137,552,009.95	17.63%	2026 年 12 月	否	否	注 1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79,625,500.00	41,708,908.40	161,848,110.35	42.63%	2025 年 12 月	否	否	注 2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47,836,413.75	-	47,836,413.75	100.00%	2022 年 10 月	是	是	-	-	-	否	179,767,870.6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否	否	179,767,870.61	-	179,819,949.39	100.03%	-	否	是	-	-	-	否	-
合计	/	/	/	/	1,387,514,676.77	51,233,083.40	527,056,483.44	/	/	/	/	/	/	/	/	179,767,870.61

注 1：骨科植入产品扩产项目由于创伤、关节和脊柱等骨科植入产品带量采购政策在全国各省市逐步落地执行，对整体行业和公司产生较大影响。

从 2021 年 9 月十二省骨科创伤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落地到目前，公司脊柱、创伤、关节等各主要产线产品均执行带量采购，骨科带量采购的实施过程较长，各省市落地时间不均，从实际执行效果来看，公司上市前预期的行业头部集中未得到快速和全面显现。市场环境的变化，对公司产品的下游放量节奏产生了一定影响，带量采购政策对骨科植入产品的放量效应预计需要更长的时间周期实现。在市场环境和带量采购政策的影响下，出于对募集资金投入审慎性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的考虑，公司基于行业政策实施、下游需求增长和现有产能布局等多因素适时优化调整产能建设规划，放缓了扩产设备购置等投资进度，故骨科植入物产品扩产项目投资进度放缓。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议案》，对骨科植入物扩产项目重新做了研究和评估，认为上述项目的实施符合市场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规划，仍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充分考虑长远发展规划，紧密围绕整体战略目标以及产业布局，决定继续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并将项目建设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注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于 2019 年左右立项并进行规划建设，项目规划形成的时间较早。公司上市后，研发中心项目覆盖的脊柱类、创伤类、关节类及运动医学类产品均陆续纳入集采范围，对行业及公司的业务拓展、研发规划产生一定冲击。为积极应对集采等行业政策及骨科行业产品研发方向变化，公司已新增上海及武汉作为项目实施地点，并重点推进骨科微创产品、有源产品、3D 打印、颅骨颌面修补等高潜力高竞争力产品的研发，围绕新疗法、新技术、新材料、再生康复、智能辅助与 3D 打印等领域进行了新项目的探索和拓展布局。但因新研发方向探索、研发创新转化周期较长，“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市场环境变化、新技术路线涌现、行业发展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投资进度较计划有所延后。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注 3：实际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包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8 月 27 日	9.1	2024 年 8 月 27 日	2025 年 8 月 27 日	8.96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3,333,333.00	80.83				-323,333,333.00	-323,333,333.00	-	-
1、国家持股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255,833,333.00	63.96				-255,833,333.00	-255,833,333.00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5,833,333.00	63.96				-255,833,333.00	-255,833,333.00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4、外资持股	67,500,000.00	16.88				-67,500,000.00	-67,500,000.00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7,500,000.00	16.88				-67,500,000.00	-67,500,000.00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6,666,667.00	19.17				323,333,333.00	323,333,333.00	400,000,0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76,666,667.00	19.17				323,333,333.00	323,333,333.00	400,000,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4、其他		-					-		-
三、股份总数	400,000,000.00	100.00				-	-	400,000,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7 月 1 日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共计 4 名，对应股份数量为 323,333,333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80.83%，限售期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00,000	202,5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7 月 1 日
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	67,500,000	67,5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7 月 1 日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7 月 1 日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23,333,333	23,333,333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7 月 1 日
合计	323,333,333	323,333,333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2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 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0	202,500,000	50.6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	0	67,500,000	16.88	0	无	0	境外法人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0	30,000,000	7.5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0	25,252,467	6.31	0	质押	5,280,000	国有法人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 （有限合伙）	0	23,333,333	5.83	0	无	0	其他
威海永耀贸易中心（有限 合伙）	0	7,500,000	1.88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88,029	3,317,182	0.83	0	无	0	其他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796,610	2,713,876	0.68	0	无	0	其他
刘红波	130,000	530,000	0.13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博时上证科创板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 资基金	726	515,495	0.1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500,000
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	67,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500,000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252,4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52,467
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23,333,333.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33,333
威海永耀贸易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17,1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17,182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713,876.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3,876
刘红波	5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上证科创板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4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15,49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计通过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713,876 股，占公司总股本股的比例为 0.68%。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威海弘阳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控制的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上证科创板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4,769	0.13	117,200	0.03	515,495	0.13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龙经
成立日期	2000 年 12 月 2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从事研发、生产及销售一次性医疗器械。产品种类包含一次性医用耗材（主要为输液器、注射器、医用针制品、血袋、预充式注射器、采血产品等）及设备。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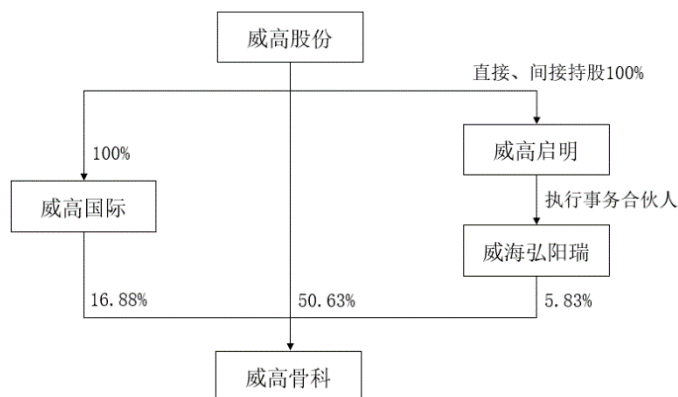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学利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威高国际医疗控股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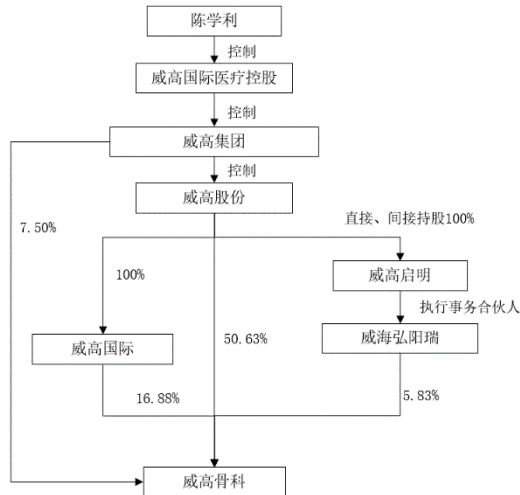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	张华威	2006 年 5 月 3 日	1042319	207,669,690	投资控股及贸易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9 月 19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4 亿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6,000 万元、回购金额上限 1.2 亿和回购价格上限 50 元/股进行测算，本次拟回购数量约 120 万股至 240 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0.3 至 0.6。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3 年 9 月 18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
回购用途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及/或股权激励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2,713,876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无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5）第 371A004969 号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骨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威高骨科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威高骨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4 和附注七、61。

1、事项描述

威高骨科公司主要从事骨科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于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5,271.58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威高骨科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大，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选取并检查重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且得到一贯地运用。
- （3）结合产品类型及销售模式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执行了分析程序。
- （4）选取样本对收入确认进行检查，包括检查销售合同、出库单、收货确认单（如适用）、消耗回单（如适用）、销售发票等相关的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 （5）对主要客户及交易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部分进行替代测试，以判断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6）结合对生产工艺流程、产能的了解，分析产品产能、产量、销量，印证当前产能是否支撑相应的收入规模，核实发货量是否与收入规模相匹配。
- （7）选取样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样本，核对出库单、收货确认单（如适用）、消耗回单（如适用）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8）检查期后销售退回的情况，进一步核实销售的真实性。
- （9）评价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列示及附注的披露是否恰当。

（二）存货跌价准备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6 和附注七、10。

1、事项描述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威高骨科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75,788.7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的余额为 7,129.70 万元，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了解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以评价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假设及方法的合理性。

(3)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管理层用于估计可变现净值的判断和假设的适当性和一致性，比较可变现净值与存货成本，并重新计算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转回及转销金额是否准确。

(4) 对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并对较长库龄存货进行重点检查，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5)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检查存货以前年度跌价准备于本年实际转回和转销的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威高骨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威高骨科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威高骨科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威高骨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威高骨科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威高骨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威高骨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威高骨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威高骨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王德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迎迎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723,224,088.24	1,860,438,157.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90,539,013.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6,513,157.85	15,981,889.90
应收账款	七、5	263,480,245.54	301,866,576.0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5,745,713.64	44,139,261.95
预付款项	七、8	16,119,225.05	9,965,021.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4,053,713.55	2,196,041.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686,590,319.45	753,779,160.8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364,728,269.65	1,275,575,937.59
流动资产合计		4,190,993,746.67	4,263,942,046.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25,931,385.03	460,428,545.8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0	7,230,718.47	10,786,741.65
无形资产	七、26	99,743,396.38	113,782,823.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34,471,038.78	34,706,402.4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75,441,371.22	100,010,527.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79,802,895.86	81,863,127.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4,420,685.46	31,053,762.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7,041,491.20	832,631,931.05
资产总计		4,948,035,237.87	5,096,573,977.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1,782,186.00	1,560,523.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70,715,715.15	80,079,719.47
应付账款	七、36	211,683,232.83	300,137,744.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6,609,676.35	91,984,438.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12,076,064.81	93,892,752.63
应交税费	七、40	28,087,974.55	15,620,964.02
其他应付款	七、41	386,495,001.62	481,398,808.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419,166.6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888,924.91	4,719,483.3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105,350.82	17,127,467.50
流动负债合计		858,444,127.04	1,086,521,901.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541,617.98	5,876,434.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66,862,449.99	69,448,934.11
递延收益	七、51	27,534,227.14	28,890,69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0,909,991.33	13,031,880.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9,492,948.42	18,689,308.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341,234.86	135,937,255.54
负债合计		984,785,361.90	1,222,459,156.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317,841,092.78	1,317,841,092.78
减：库存股	七、56	80,006,326.54	36,530,171.5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115,685,157.29	1,987,607,334.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53,519,923.53	3,868,918,255.96
少数股东权益		9,729,952.44	5,196,564.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63,249,875.97	3,874,114,820.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48,035,237.87	5,096,573,977.62

公司负责人：陈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7,028,185.94	1,545,602,907.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520,931.5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41,872.40	3,136,900.90
应收账款	十九、1	175,413,162.57	249,389,308.83
应收款项融资		3,833,399.62	7,017,927.65

预付款项		16,828,675.83	5,667,316.9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66,442,240.11	63,578,580.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14,265,838.01	691,343,378.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6,257,223.48	1,254,317,358.73
流动资产合计		3,651,831,529.47	3,820,053,680.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810,518,066.90	794,568,066.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4,481,481.79	241,467,725.0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37,355.10	18,741,624.87
无形资产		13,545,958.85	16,338,002.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005,365.70	76,658,48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57,547.91	18,641,133.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54,854.46	24,850,519.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9,000,630.71	1,191,265,559.27
资产总计		4,810,832,160.18	5,011,319,239.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715,715.15	63,037,994.55
应付账款		391,868,225.73	387,296,348.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181,061.80	96,679,201.05
应付职工薪酬		87,415,381.34	74,044,628.98
应交税费		758,431.89	710,313.45
其他应付款		373,586,866.66	463,613,223.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419,166.6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19,048.42	7,619,353.16
其他流动负债		7,284,445.16	14,137,786.72
流动负债合计		992,829,176.15	1,107,138,850.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745,761.11	24,044,261.4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1,481,216.81	28,922,142.94
递延收益		21,084,890.38	22,305,022.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14,611.78	4,712,754.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626,480.08	79,984,181.98
负债合计		1,083,455,656.23	1,187,123,032.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8,311,352.31	1,438,311,352.31
减：库存股		80,006,326.54	36,530,171.5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769,071,478.18	1,822,415,026.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27,376,503.95	3,824,196,207.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10,832,160.18	5,011,319,239.45

公司负责人：陈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452,715,790.19	1,283,549,219.6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452,715,790.19	1,283,549,219.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3,304,728.68	1,174,225,736.5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97,838,010.75	429,703,688.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8,062,135.06	18,528,212.62
销售费用	七、63	480,836,119.20	560,823,902.88
管理费用	七、64	92,378,796.45	60,991,061.92
研发费用	七、65	119,904,588.25	130,195,414.65
财务费用	七、66	-15,714,921.03	-26,016,543.52
其中：利息费用		1,041,884.62	945,769.88
利息收入		18,010,682.10	28,421,870.17
加：其他收益	七、67	11,390,976.02	8,458,798.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6,784,454.93	27,690,444.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17,350.70	126,121.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416,938.89	16,042,934.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9,993,874.05	-30,766,130.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373,713.49	16,107.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1,700,621.49	130,891,758.6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55,326.49	1,235,296.2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014,689.68	503,569.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0,941,258.30	131,623,485.5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2,656,131.73	18,530,911.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285,126.57	113,092,573.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285,126.57	113,092,573.9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751,739.09	112,315,000.0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3,387.48	777,573.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8,285,126.57	113,092,573.9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3,751,739.09	112,315,000.0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33,387.48	777,573.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56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56	0.2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007,602,942.28	836,948,676.99
减：营业成本		569,764,449.32	372,451,859.71

税金及附加		6,923,917.61	6,257,333.06
销售费用		279,391,590.21	303,510,676.62
管理费用		61,996,610.90	41,475,730.37
研发费用		72,167,841.63	84,054,335.18
财务费用		-14,202,859.39	-22,984,169.68
其中：利息费用		1,122,792.21	1,674,124.57
利息收入		15,022,727.86	24,892,775.01
加：其他收益		9,783,812.36	5,414,756.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5,616,535.94	25,097,440.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931.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36,171.08	15,034,959.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790,128.59	-20,932,395.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867.91	31,638.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007,582.21	76,829,310.87
加：营业外收入		532.22	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10,235.73	132,169.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497,878.70	76,698,141.57
减：所得税费用		-1,832,489.39	4,556,874.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30,368.09	72,141,266.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30,368.09	72,141,266.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330,368.09	72,141,266.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9,950,462.45	1,700,994,906.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1,262.23	17,142,22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769,530.53	68,871,03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0,011,255.21	1,787,008,16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8,512,160.94	445,390,093.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2,493,444.75	327,313,360.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496,441.90	250,464,95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10,316,221.66	644,396,47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5,818,269.25	1,667,564,88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92,985.96	119,443,275.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6,000,000.00	1,1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152,827.73	23,776,860.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8,379.33	2,083,513.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085,904.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9,721,207.06	1,217,946,278.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40,475.56	42,979,263.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9,000,000.00	1,2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3,216,517.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318,65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3,340,475.56	1,299,514,441.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619,268.50	-81,568,162.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42,993.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2,993.68	11,8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254,749.85	163,986,576.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3,715,340.37	772,203,758.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970,090.22	936,190,335.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427,096.54	-924,360,335.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1,388.19	178,055.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931,990.89	-886,307,166.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8,751,953.70	2,705,059,119.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8、(4)	1,689,819,962.81	1,818,751,953.70

公司负责人：陈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4,226,023.61	1,171,013,201.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79,997.54	12,997,839.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51,053.94	41,340,38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8,457,075.09	1,225,351,42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6,155,578.03	399,759,238.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904,019.39	238,954,09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847,382.66	111,045,318.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874,977.63	340,756,16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781,957.71	1,090,514,82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75,117.38	134,836,607.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1,000,000.00	1,184,344,375.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152,827.73	23,776,860.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9,332.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5,904.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4,602,159.84	1,220,207,140.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09,728.30	37,060,138.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70,950,000.00	1,97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7,459,728.30	2,012,060,138.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57,568.46	-791,852,997.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16,559.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6,559.50	11,8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254,749.85	163,986,576.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55,927.27	50,996,014.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10,677.12	214,982,590.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94,117.62	-203,152,590.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1,388.19	178,055.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955,180.51	-859,990,924.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1,584,241.02	2,381,575,165.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3,629,060.51	1,521,584,241.02

公司负责人：陈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1,317,841,092.78	36,530,171.52			200,000,000.00		1,987,607,334.70		3,868,918,255.96	5,196,564.96	3,874,114,82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1,317,841,092.78	36,530,171.52			200,000,000.00		1,987,607,334.70		3,868,918,255.96	5,196,564.96	3,874,114,82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476,155.02					128,077,822.59		84,601,667.57	4,533,387.48	89,135,05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751,739.09		223,751,739.09	4,533,387.48	228,285,126.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5,673,916.50		-95,673,916.50			-95,673,916.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673,916.50		-95,673,916.50			-95,673,916.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3,476,155.02						-43,476,155.02		-43,476,155.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1,317,841,092.78	80,006,326.54			200,000,000.00		2,115,685,157.29		3,953,519,923.53	9,729,952.44	3,963,249,875.97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2,366,649,786.54				200,000,000.00		2,039,292,334.64		5,005,942,121.18	147,580.49	5,006,089,70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2,366,649,786.54				200,000,000.00		2,039,292,334.64		5,005,942,121.18	147,580.49	5,006,089,701.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48,808,693.76	36,530,171.52					—51,684,999.94		— 1,137,023,865.22	5,048,984.47	— 1,131,974,880.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315,000.06		112,315,000.06	777,573.93	113,092,573.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28,894,884.00							- 1,028,894,884.00		- 1,028,894,884.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05,116.00							1,105,116.00		1,105,116.00
4. 其他					- 1,030,000,000.00							- 1,030,000,000.00		- 1,03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64,000,000.00			-164,000,000.00	4,271,410.54	-159,728,589.46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4,000,000.00			-164,000,000.00	4,271,410.54	-159,728,589.46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19,913,809.76	36,530,171.52						-56,443,981.28		-56,443,981.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1,317,841,092.78	36,530,171.52			200,000,000.00		1,987,607,334.70		3,868,918,255.96	5,196,564.96	3,874,114,820.92

公司负责人：陈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1,438,311,352.31	36,530,171.52			200,000,000.00	1,822,415,026.59	3,824,196,20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1,438,311,352.31	36,530,171.52			200,000,000.00	1,822,415,026.59	3,824,196,207.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476,155.02				-53,343,548.41	-96,819,703.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330,368.09	42,330,368.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5,673,916.50	-95,673,916.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673,916.50	-95,673,916.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3,476,155.02					-43,476,155.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1,438,311,352.31	80,006,326.54			200,000,000.00	1,769,071,478.18	3,727,376,503.95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2,331,343,236.49				200,000,000.00	1,914,273,759.77	4,845,616,99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2,331,343,236.49				200,000,000.00	1,914,273,759.77	4,845,616,99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3,031,884.18	36,530,171.52				-91,858,733.18	- 1,021,420,78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141,266.82	72,141,266.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5,116.00						1,105,116.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05,116.00						1,105,116.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4,000,000.00	-164,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4,000,000.00	-164,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894,137,000.18	36,530,171.52					-930,667,171.70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400,000,000.00				1,438,311,352.31	36,530,171.52			200,000,000.00	1,822,415,026.59	3,824,196,207.38

公司负责人：陈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苏云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山东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4 月经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有限公司、华威（香港）有限公司和威海富迈特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000773168024E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0,00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4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 26 号，总部地址：威海市旅游度假区香江街 26 号，实际控制人为陈学利。

主要经营活动：本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为骨科医疗器械，包括脊柱、创伤、关节类等骨科植入耗材及手术器械。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实施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5）；根据中国国家统计局关于国民经济行业的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分类代码：C358）中“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分类代码：C3589）下的“植（介）入器械制造”。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4.2 生物医学工程产业”中的“4.2.2 植介入生物医用材料及设备制造”。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出售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1、附注五、26、和附注五、3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1,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综合考虑相关主体资产占合并报表总资产的比例、净利润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比例、相关主体是否为上市公司等因素。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

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3)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4) 租赁应收款；

5)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

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B、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C、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D、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附注五、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列报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8。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专用机械设备	直线法	2-5	5	19.00-47.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器具及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

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非专有技术、专有技术。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7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使用期限	直线法
软件	2-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专利	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专有技术	2-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2-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材料投入、办公费、差旅费、折旧摊销、注册、检验及实验费用、技术服务费、其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骨科医疗器械，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合同，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1）国内

经销、OEM：公司向客户发货，客户收货后作为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代销：公司在经销商提供代销清单后作为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配送模式：公司在配送消耗后作为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医院直销：公司在出库消耗后作为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2）国外销售

公司向客户发货，客户收货后作为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营业外支出。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0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0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5%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公司	15%
安徽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威海威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25%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
北京威高亚华人工关节开发有限公司	25%

山东威高骨科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25%
四川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河南威高骨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威高亚华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25%
威高（济南）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25%
威高（上海）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25%
上海威高精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南威高高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
威海联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
湖南发现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山东威高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通过，获得编号 GR2023370047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公司之子公司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通过，获得编号 GR20223201737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获得编号 GR2024370006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获得编号 GR20243301273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694,025,716.23	1,823,073,198.22
其他货币资金	29,198,372.01	37,364,958.8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723,224,088.24	1,860,438,157.0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中含应计利息 4,205,753.42 元。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抵押、冻结、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七、3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90,539,013.7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90,539,013.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13,157.85	15,148,131.90
商业承兑票据		833,758.00
合计	6,513,157.85	15,981,889.9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57,058.1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957,058.13
----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13,157.85	100.00			6,513,157.85	16,025,771.90	100.00	43,882.00	0.27	15,981,889.9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513,157.85	100.00			6,513,157.85	15,148,131.90	94.52			15,148,131.90
商业承兑汇票						877,640.00	5.48	43,882.00	5.00	833,758.00
合计	6,513,157.85	100.00		/	6,513,157.85	16,025,771.90	100.00	43,882.00	0.27	15,981,889.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882.00		43,882.00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43,882.00		43,882.00			
合计	43,882.00		43,882.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9,485,799.82	263,673,027.73
1 年以内小计	259,485,799.82	263,673,027.73
1 至 2 年	11,187,079.25	31,820,190.82
2 至 3 年	8,118,075.74	26,751,797.62
3 年以上	15,357,699.36	18,581,654.41
合计	294,148,654.17	340,826,670.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294,148,654.17	100.00	30,668,408.63	10.43	263,480,245.54	340,826,670.58	100.00	38,960,094.53	11.43	301,866,576.05
其中：										
账龄分 析法组 合	294,148,654.17	100.00	30,668,408.63	10.43	263,480,245.54	340,826,670.58	100.00	38,960,094.53	11.43	301,866,576.05
合计	294,148,654.17	100.00	30,668,408.63	10.43	263,480,245.54	340,826,670.58	100.00	38,960,094.53	11.43	301,866,576.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9,485,799.82	12,974,289.98	5.00
1-2 年	11,187,079.25	1,118,707.93	10.00
2-3 年	8,118,075.74	1,217,711.36	15.00
3 年以上	15,357,699.36	15,357,699.36	100.00
合计	294,148,654.17	30,668,408.63	10.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960,094.53	-8,291,685.90				30,668,408.63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38,960,094.53	-8,291,685.90				30,668,408.63
合计	38,960,094.53	-8,291,685.90				30,668,408.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46,511,638.76		46,511,638.76	15.81	2,325,581.94
单位 2	37,443,700.00		37,443,700.00	12.73	1,872,185.00
单位 3	22,128,202.25		22,128,202.25	7.52	1,106,410.11
单位 4	11,941,634.40		11,941,634.40	4.06	597,081.72
单位 5	11,561,390.95		11,561,390.95	3.93	578,069.55
合计	129,586,566.36		129,586,566.36	44.05	6,479,328.3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5,745,713.64	44,139,261.95
合计	25,745,713.64	44,139,261.9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546,776.61	
合计	42,546,776.6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320,234.55	88.83	7,662,937.36	76.90
1 至 2 年	950,252.48	5.90	367,397.92	3.69
2 至 3 年	172,121.02	1.07	1,906,494.32	19.13
3 年以上	676,617.00	4.20	28,192.00	0.28
合计	16,119,225.05	100.00	9,965,021.6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 1	2,252,564.73	13.97
单位 2	1,974,180.00	12.25
单位 3	1,470,072.00	9.12
单位 4	1,281,217.44	7.95
单位 5	851,448.13	5.28
合计	7,829,482.30	48.5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053,713.55	2,196,041.55
合计	14,053,713.55	2,196,041.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123,264.67	1,774,124.32
1 年以内小计	14,123,264.67	1,774,124.32
1 至 2 年	630,904.12	283,982.76
2 至 3 年	80,939.30	300,045.85
3 年以上	1,147,351.35	848,005.50
合计	15,982,459.44	3,206,158.4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426,915.85	1,541,840.05
备用金	784,965.46	768,465.28
其他	13,770,578.13	895,853.10
合计	15,982,459.44	3,206,158.4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10,116.88			1,010,116.8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18,629.01			918,629.0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928,745.89			1,928,745.8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0,116.88	918,629.01				1,928,745.89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010,116.88	918,629.01				1,928,745.89
合计	1,010,116.88	918,629.01				1,928,745.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3,337,627.00	83.46	其他	1 年以内	666,881.35
单位 2	210,000.00	1.31	押金及保证金	5 年以上	210,000.00
单位 3	170,000.00	1.06	押金及保证金	1 至 2 年	17,000.00
个人 1	160,000.00	1.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8,000.00

单位 4	100,000.00	0.63	押金及保证金	5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13,977,627.00	87.46	/	/	1,001,881.35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559,934.85	3,695,304.19	109,864,630.66	117,114,638.26	3,065,479.64	114,049,158.62
在产品	84,383,446.67		84,383,446.67	61,752,366.06		61,752,366.06
库存商品	548,586,829.35	66,561,424.23	482,025,405.12	621,089,223.42	52,513,501.82	568,575,721.60
周转材料	8,364,460.57	1,040,302.96	7,324,157.61	9,095,586.91	910,158.46	8,185,428.45
发出商品	2,329,103.40		2,329,103.40	694,481.00		694,481.00
委托加工物资	663,575.99		663,575.99	522,005.16		522,005.16
合计	757,887,350.83	71,297,031.38	686,590,319.45	810,268,300.81	56,489,139.92	753,779,160.8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065,479.64	1,075,669.45		445,844.90		3,695,304.19
库存商品	52,513,501.82	38,543,684.75		24,495,762.34		66,561,424.23
周转材料	910,158.46	139,156.22		9,011.72		1,040,302.96
合计	56,489,139.92	39,758,510.42		24,950,618.96		71,297,031.3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23,844,514.75	23,292,705.85
预缴所得税	9,704,633.31	15,112,310.76
增值税留抵税额	5,052,951.72	17,778,852.49
大额存单本金及利息	1,326,126,169.87	1,219,392,068.49
合计	1,364,728,269.65	1,275,575,937.5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5,931,385.03	460,428,545.8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25,931,385.03	460,428,545.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机械设 备	电子设备、 器具及办公 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318,414,992.48	505,248,173.11	49,449,278.80	24,861,767.57	4,773,057.99	902,747,269.95
2. 本期 增加金额		6,442,084.60	5,628,613.42	6,257,978.60	451,584.07	18,780,260.69
(1) 购置		6,442,084.60	5,628,613.42	6,257,978.60	451,584.07	18,780,260.69
(2) 在建工程转 入						
(3) 企业合并增 加						
3. 本期 减少金额	4,948,384.08	4,165,107.77		120,128.36	1,231,548.67	10,465,168.88
(1) 处置或报废	4,948,384.08	4,165,107.77		120,128.36	1,231,548.67	10,465,168.88
4. 期末 余额	313,466,608.40	507,525,149.94	55,077,892.22	30,999,617.81	3,993,093.39	911,062,361.7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78,330,624.09	308,308,670.69	34,763,672.58	17,894,026.62	2,927,549.23	442,224,543.21
2. 本期 增加金额	10,080,946.25	30,336,516.19	5,488,923.91	2,571,017.27	644,980.60	49,122,384.22
(1) 计提	10,080,946.25	30,336,516.19	5,488,923.91	2,571,017.27	644,980.60	49,122,384.22
3. 本期 减少金额	1,259,187.30	3,840,317.02		104,003.23	1,014,587.40	6,218,094.95
(1) 处置或报废	1,259,187.30	3,840,317.02		104,003.23	1,014,587.40	6,218,094.95
4. 期末 余额	87,152,383.04	334,804,869.86	40,252,596.49	20,361,040.66	2,557,942.43	485,128,832.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93,352.00	828.93			94,180.93
2. 本期 增加金额				1,243.53		1,243.53
(1) 计提				1,243.53		1,243.53
3. 本期 减少金额		93,280.21				93,280.21
(1) 处置或报废		93,280.21				93,280.21
4. 期末 余额		71.79	828.93	1,243.53		2,144.2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226,314,225.36	172,720,208.29	14,824,466.80	10,637,333.62	1,435,150.96	425,931,385.03
2. 期初 账面价值	240,084,368.39	196,846,150.42	14,684,777.29	6,967,740.95	1,845,508.76	460,428,545.8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896,476.66	21,896,47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0,768.17	1,070,768.17
租赁	1,070,768.17	1,070,768.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59,161.44	159,161.44
租赁到期	159,161.44	159,161.44
4. 期末余额	22,808,083.39	22,808,083.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109,735.01	11,109,735.01
2. 本期增加金额	4,514,118.34	4,514,118.34
(1) 计提	4,514,118.34	4,514,118.34
3. 本期减少金额	46,488.43	46,488.43
(1) 处置		
租赁到期	46,488.43	46,488.43
4. 期末余额	15,577,364.92	15,577,364.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30,718.47	7,230,718.4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86,741.65	10,786,741.6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5,937,497.69	21,633,661.57	377,358.48	17,552,127.85	77,847,666.67	203,348,312.26
2. 本期增加金额		742,718.45		198,113.21		940,831.66
(1) 购置		742,718.45		198,113.21		940,831.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275,446.10					4,275,446.10
(1) 处置	4,275,446.10					4,275,446.10
4. 期末余额	81,662,051.59	22,376,380.02	377,358.48	17,750,241.06	77,847,666.67	200,013,697.8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083,070.66	2,606,177.57	242,138.06	8,103,102.04	61,531,000.01	89,565,488.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1,798.27	2,337,535.15	37,735.80	2,535,643.74	4,450,000.00	11,202,712.96
(1) 计提	1,841,798.27	2,337,535.15	37,735.80	2,535,643.74	4,450,000.00	11,202,712.96

3. 本期减少金额	497,899.86					497,899.86
(1) 处置	497,899.86					497,899.86
4. 期末余额	18,426,969.07	4,943,712.72	279,873.86	10,638,745.78	65,981,000.01	100,270,301.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235,082.52	17,432,667.30	97,484.62	7,111,495.28	11,866,666.66	99,743,396.38
2. 期初账面价值	68,854,427.03	19,027,484.00	135,220.42	9,449,025.81	16,316,666.66	113,782,823.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4,871,901.79					34,871,901.79
合计	34,871,901.79					34,871,901.79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65,499.38	235,363.63				400,863.01
合计	165,499.38	235,363.63				400,863.0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良支出	12,346,401.77	4,397,562.17	3,947,595.92		12,796,368.02
外借工具	87,659,114.46	17,042,868.63	42,048,613.06	8,366.83	62,645,003.20
邮箱使用费	5,011.69		5,011.69		
合计	100,010,527.92	21,440,430.80	46,001,220.67	8,366.83	75,441,371.22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3,896,330.15	16,753,365.12	96,597,414.26	15,705,673.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2,077,885.15	40,323,426.25	223,563,511.83	41,885,959.57
预计负债	66,862,449.99	11,278,327.10	69,448,934.11	11,812,675.66
资产置换交易税差	32,795,572.51	8,198,893.14	34,367,641.99	8,591,910.50
递延收益	21,084,890.38	3,162,733.56	22,305,022.73	3,345,753.41
租赁负债	6,430,542.89	1,237,729.30	10,595,917.45	2,029,267.34
合计	423,147,671.07	80,954,474.47	456,878,442.37	83,371,240.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7,230,718.48	1,352,352.49	10,786,741.67	2,047,604.10
固定资产一次性入费用所得税影响	529,787.14	79,468.07	597,381.52	89,607.23
大额存单利息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3,126,169.87	1,968,925.48	19,392,068.49	2,908,810.27
评估增值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9,283,634.60	4,392,545.19	35,757,804.43	5,363,670.66

应收退货成本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3,844,514.75	4,268,278.71	23,292,705.85	4,130,301.49
合计	74,014,824.84	12,061,569.94	89,826,701.96	14,539,993.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1,578.61	79,802,895.86	-1,508,112.97	81,863,127.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1,578.61	10,909,991.33	-1,508,112.97	13,031,880.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461.93
可抵扣亏损	69,902,152.31	67,319,680.04
合计	69,902,152.31	67,326,141.9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414,473.69	414,473.69	
2026 年	9,010,509.64	10,660,919.35	
2027 年	21,105,556.35	24,000,170.44	
2028 年	22,553,073.51	32,244,116.56	
2029 年及以后	16,818,539.12		
合计	69,902,152.31	67,319,680.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预付设备、工程款	20,432,207.40		20,432,207.40	19,791,989.06		19,791,989.06
预付其他长期款项	11,967,614.66		11,967,614.66	9,971,207.10		9,971,207.10
预付购置软件款	2,020,863.40		2,020,863.40	1,290,566.00		1,290,566.00
合计	34,420,685.46		34,420,685.46	31,053,762.16		31,053,762.16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9,184,048.59	29,184,048.5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879,475.18	28,879,475.1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9,323.42	9,323.42		股票回购专款	8,480,483.64	8,480,483.64		股票回购专款
货币资金	5,000.00	5,000.00		ETC车辆保证金	5,000.00	5,000.00		ETC车辆保证金
货币资金	4,205,753.42	4,205,753.42		七天通知存款利息	3,700,000.00	3,7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利息
货币资金	100,000,477.61	100,000,477.61		银行预留重要信息未更新				
货币资金					621,244.52	621,244.52		久悬账户无法支付
合计	133,404,603.04	133,404,603.04	/	/	41,686,203.34	41,686,203.34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60,523.00	1,782,186.00	/
其中：			
少数股权收购义务	1,560,523.00	1,782,186.00	/
合计	1,560,523.00	1,782,186.00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0,715,715.15	80,079,719.47
合计	70,715,715.15	80,079,719.4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材料款	108,729,312.22	114,509,118.29
应付工程设备款	7,292,961.11	9,791,333.71
应付服务费	84,900,562.65	159,902,809.94
应付其他费用	10,760,396.85	15,934,482.18
合计	211,683,232.83	300,137,744.1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6,609,676.35	91,984,438.10
合计	36,609,676.35	91,984,438.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3,732,111.73	307,781,907.75	289,537,260.39	111,976,759.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0,640.90	28,913,840.68	28,975,175.86	99,305.72
三、辞退福利		3,651,753.40	3,651,753.4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3,892,752.63	340,347,501.83	322,164,189.65	112,076,064.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055,330.56	264,337,849.59	244,787,614.34	62,605,565.81
二、职工福利费		13,513,159.06	13,513,159.06	
三、社会保险费	42,566.11	13,220,595.36	13,208,496.01	54,665.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427.58	12,255,668.29	12,242,769.26	52,326.61
工伤保险费	3,138.53	933,770.33	934,570.01	2,338.85
生育保险费		31,156.74	31,156.74	
四、住房公积金	509,459.20	8,946,425.71	9,455,884.9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124,755.86	7,763,878.03	8,572,106.07	49,316,527.8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3,732,111.73	307,781,907.75	289,537,260.39	111,976,759.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2,763.77	27,779,857.67	27,839,224.31	93,397.13
2、失业保险费	7,877.13	1,133,983.01	1,135,951.55	5,908.5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60,640.90	28,913,840.68	28,975,175.86	99,305.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255,944.63	5,893,121.11
企业所得税	17,833,286.40	6,900,093.87
个人所得税	535,364.21	864,619.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6,933.19	427,696.18
房产税	463,500.00	484,237.78
土地使用税	542,248.00	563,025.40
教育费附加	303,554.54	194,210.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2,538.36	129,473.6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157.09	1,715.45
印花税	283,448.13	162,770.86
合计	28,087,974.55	15,620,964.0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0,419,166.65	
其他应付款	366,075,834.97	481,398,808.94
合计	386,495,001.62	481,398,808.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0,419,166.65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0,419,166.6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5,738,814.23	165,232,102.67
其他	4,337,020.74	7,166,706.27
股权收购款	206,000,000.00	309,000,000.00
合计	366,075,834.97	481,398,808.94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888,924.91	4,719,483.38
合计	4,888,924.91	4,719,483.38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1,957,058.13	5,749,751.40
待转销项税额	4,148,292.69	11,377,716.10
合计	6,105,350.82	17,127,467.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936,088.93	5,082,068.30
1-2 年	1,285,585.38	4,895,784.99
2-3 年	408,028.57	912,556.81
3-4 年		98,634.29
4-5 年		
5 年以上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9,159.98	-393,126.9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888,924.92	-4,719,483.38
合计	1,541,617.98	5,876,434.07

其他说明：

2024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23.82 万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金额为 23.82 万元。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适用 ☒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销售退货	66,862,449.99	69,448,934.11	
合计	66,862,449.99	69,448,934.1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3,274,073.41	782,968.60	4,330,108.35	19,726,933.66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5,616,625.00	3,000,000.00	809,331.52	7,807,293.48	
合计	28,890,698.41	3,782,968.60	5,139,439.87	27,534,227.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少数股权收购义务	19,492,948.42	18,689,308.17
合计	19,492,948.42	18,689,308.17

其他说明：

无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02,001,094.78			1,302,001,094.78
其他资本公积	15,839,998.00			15,839,998.00
合计	1,317,841,092.78			1,317,841,092.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36,530,171.52	43,476,155.02		80,006,326.54
合计	36,530,171.52	43,476,155.02		80,006,326.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及/或股权激励计划。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713,8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79%，回购的最高价为 42.40 元/股，最低价为 18.88 元/股，回购均价为 29.4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79,962,379.4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回购股票产生的佣金手续费为 43,947.11 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87,607,334.70	2,039,292,334.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87,607,334.70	2,039,292,334.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751,739.09	112,315,000.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5,673,916.50	164,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15,685,157.29	1,987,607,334.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0,508,739.64	496,865,331.08	1,282,217,805.44	429,355,578.23
其他业务	2,207,050.55	972,679.67	1,331,414.25	348,109.78
合计	1,452,715,790.19	497,838,010.75	1,283,549,219.69	429,703,688.0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63,854.06	7,222,926.92
教育费附加	3,285,568.07	3,262,330.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90,378.67	2,183,802.68
水利建设基金	12,341.26	17,959.63
房产税	1,990,664.83	2,036,659.46
土地使用税	2,230,592.50	2,277,201.10
印花税	1,072,872.38	1,510,185.23
车船税	15,863.29	17,147.26
合计	18,062,135.06	18,528,212.6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务服务费	272,232,451.73	355,090,058.72
职工薪酬	146,074,422.23	130,820,526.98
市场推广费	26,720,985.91	36,038,750.88
折旧费	1,096,153.00	1,893,509.66
差旅费	23,504,999.51	22,231,653.59
办公费	4,519,667.55	5,946,592.63
运输费	6,249,793.37	7,657,233.14
其他	437,645.90	1,145,577.28
合计	480,836,119.20	560,823,902.8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323,080.99	26,194,441.28
交通差旅费	2,855,015.50	1,824,441.65
咨询服务费	5,277,863.55	6,980,273.89
办公费	3,277,125.31	3,463,805.74
车辆费	298,305.58	442,598.25
业务招待费	3,188,122.23	1,754,080.08
折旧摊销及租赁费	14,652,944.04	11,849,610.03
其他	7,506,339.25	7,376,695.00
股份支付		1,105,116.00
合计	92,378,796.45	60,991,061.92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322,514.84	46,175,714.21
材料投入	18,808,337.59	17,937,692.93
办公费	650,479.90	917,219.28
差旅费	2,097,881.94	1,661,875.66
折旧摊销	10,470,684.53	11,095,871.11
注册、检验及实验费用	20,239,685.01	27,405,000.91
技术服务费	8,721,424.30	20,693,917.67
其他	5,593,580.14	4,308,122.88
合计	119,904,588.25	130,195,414.65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41,884.62	945,769.88
减：利息收入	18,010,682.10	28,421,870.17
汇兑损益	995,887.46	1,242,888.98
手续费及其他	257,988.99	216,667.79
合计	-15,714,921.03	-26,016,543.52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008,569.42	7,381,293.88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5,190,486.87	692,229.02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91,919.73	385,275.49
合计	11,390,976.02	8,458,798.39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8,799.5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62,791.88	
大额存单利息	24,121,663.05	28,159,243.73
合计	26,784,454.93	27,690,444.20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9,013.7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9,013.70	
其他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少数股权	-221,663.00	126,121.00
合计	317,350.70	126,121.00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3,882.00	-43,882.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91,685.90	5,289,408.6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18,629.01	10,797,408.26
合计	7,416,938.89	16,042,934.93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9,758,510.42	-30,600,631.4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35,363.63	-165,499.38
十二、其他		
合计	-39,993,874.05	-30,766,130.78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948,974.26	16,107.7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424,739.23	
合计	6,373,713.49	16,107.73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255,326.49	1,235,296.26	255,326.49
合计	255,326.49	1,235,296.26	255,326.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828.21	32,694.20	18,828.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828.21	32,694.20	18,828.21
对外捐赠	384,838.84	469,041.28	384,838.84
其他	611,022.63	1,833.87	611,022.63
合计	1,014,689.68	503,569.35	1,014,689.68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660,065.71	35,855,869.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33.98	-17,324,957.81
合计	42,656,131.73	18,530,911.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0,941,258.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641,188.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11,789.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57,496.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69,547.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86,845.5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05,424.79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4,042,468.88
所得税费用	42,656,131.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4,652,098.16	5,738,611.19
利息收入	17,501,225.14	24,511,832.51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	15,403,914.25	1,788,139.69
往来款、保证金	212,292.98	36,832,448.47
合计	37,769,530.53	68,871,031.8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付现支出	23,138,043.22	20,818,985.52
销售费用付现支出	337,553,768.64	418,317,757.11
研发费用付现支出	55,214,150.28	72,576,276.89
财务费用付现支出	233,520.97	205,110.61
营业外支出及其他	989,510.95	470,875.15
往来款及其他	93,187,227.60	132,007,474.63
合计	510,316,221.66	644,396,479.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拆借款项		12,085,904.55
分立往来款		
合计		12,085,904.5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立往来款		13,318,659.68
合计		13,318,659.6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保证金		11,830,000.00
合计		11,83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5,714,049.11	4,827,986.93
支付承兑保证金		
支付库存股回购款	35,001,291.26	45,010,655.16
支付少数股东投资及分配款		1,365,116.75
支付同一控制下合并款	103,000,000.00	721,000,000.00
合计	143,715,340.37	772,203,758.8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10,595,917.45		1,548,674.56	5,714,049.11		6,430,542.90
合计	10,595,917.45		1,548,674.56	5,714,049.11		6,430,542.9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8,285,126.57	113,092,573.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993,874.05	30,766,130.78
信用减值损失	-7,416,938.89	-16,042,934.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122,384.22	48,072,263.15
使用权资产摊销	4,514,118.34	4,490,421.00
无形资产摊销	11,202,712.96	9,839,517.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001,220.67	43,491,749.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73,713.49	-16,107.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28.21	32,694.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350.70	-126,121.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496.43	584,467.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84,454.93	-27,690,44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0,231.32	-16,804,90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21,889.45	-520,048.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09,078.26	-160,538,856.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35,954.77	227,834,406.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356,692.38	-137,021,526.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92,985.96	119,443,275.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9,819,962.81	1,818,751,953.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18,751,953.70	2,705,059,119.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931,990.89	-886,307,166.1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89,819,962.81	1,818,751,953.7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89,819,962.81	1,818,751,953.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819,962.81	1,818,751,953.7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000.477.6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100.000.477.61	银行预留重要信息未更新
合计	100.000.477.61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184,048.59	28,879,475.1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股票回购专款	9,323.42	8,480,483.6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ETC 车辆保证金	5,000.00	5,000.0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七天通知存款利息	4,205,753.42	3,700,000.0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久悬账户无法支付		621,244.5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
合计	33,404,125.43	41,686,203.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9,055,393.51
其中：美元	5,433,113.56	7.1884	39,055,393.5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790,256.75
其中：美元	109,935.00	7.1884	790,256.75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709,248.19
低价值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合计	709,248.19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5,714,049.11 元(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8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322,514.84	46,175,714.21
材料投入	18,808,337.59	17,937,692.93
办公费	650,479.90	917,219.28
差旅费	2,097,881.94	1,661,875.66
折旧摊销	10,470,684.53	11,095,871.11
注册、检验及实验费用	20,239,685.01	27,405,000.91
技术服务费	8,721,424.30	20,693,917.67
其他	5,593,580.14	4,308,122.88
合计	119,904,588.25	130,195,414.6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9,904,588.25	130,195,414.6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 适用 ☒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安徽省	20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100.00		2017 年新设成立
威海威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受威高骨科委托从事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房屋租赁	100.00		2015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省	2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植入材料、人工器官、缝合材料及粘合剂生产项目建设	80.00		2018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山东省	7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医疗器械及塑胶制品销售、咨询服务	90.00	10.00	2017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常州健力邦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江苏省	6500 万元人民币	江苏省	手术器械的制造、加工、医疗器械销售、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		2007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威高亚华人工关节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7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	医疗器械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2007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威高骨科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70.00	30.00	2019 年新设成立
四川威高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四川省	5000 万元人民币	四川省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90.00	10.00	2019 年新设成立
河南威高骨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河南省	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	60.00	40.00	2020 年新设成立
威高（济南）骨科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70.00	30.00	2020 年新设成立
山东威高亚华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2020 年新设成立
威高（上海）骨	上海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80.00	20.00	2020 年新设成立

科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威高精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医疗器械销售、咨询服务	100.00		2021 年新设成立
湖南威高高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	5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60.00	40.00	2022 年新设成立
山东威高新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山东省	15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	100.00		2023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
威海联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山东省	2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100.00	2023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浙江省	2285.7143 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66.8750		2023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南发现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湖南省	2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	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		66.8750	2023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威高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2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0.00	30.00	2023 年新设成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明德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20.00	2,248,668.79		132,141.71
浙江量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3.125	2,284,718.69		9,597,810.7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型脊柱内固定系统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1,162,500.00			225,000.00		937,5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人工关节和脊柱系列产品技术改造及其大规模产业化应用项目改造专项资金	9,619,115.76			2,445,000.00		7,174,115.76	与资产相关
基于海洋贝类及海洋多糖的医用骨科新材料开发与产业链构建	2,936,354.37			342,852.96		2,593,501.41	与资产相关
人工关节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关键材料国产化及应用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项目扶持资金	360,971.44			67,682.15		293,289.29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市级支持先进制造业和数字经济发展资金	1,215,000.00			173,571.43		1,041,428.57	与资产相关
威海市环翠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信发展扶持资金	828,571.41			124,285.73		704,285.68	与资产相关
环翠区产业质量发展扶持意见兑换技术改造资金	996,364.12			123,261.52		873,102.6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转型发展资金	273,000.00					273,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物医用材料生产应用示范平台	4,792,196.31	782,968.60		828,454.56		4,746,710.35	与资产相关
椎体成型术用新型可注射活性骨水泥	90,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泰山产业领军人才	800,000.00	990,000.00				1,7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椎体成型术	81,000.00			12,000.00		69,000.00	与收益相关
可吸收聚乳酸-乙醇酸共聚物复合材料制备技术研究及在骨科内固定器械中的应用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碳纤维/聚醚醚酮复合骨科植入材料及器械研发与产业化	1,647,500.00	430,000.00		281,588.94		1,795,911.06	与收益相关
3D 打印生物型膝关节系统产业化开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仿生人工寰齿关节的结构优化和性能研究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海洋贝类及海洋多糖的医用项目	158,125.00					158,125.00	与收益相关
椎体成型术用新型可注射活性骨水泥	310,000.00					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工植入物材料及相关器械研发的关键技术及制造		780,000.00		15,742.58		764,257.42	与收益相关
增材制造脊柱植入物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890,698.41	3,782,968.60		5,139,439.87		27,534,227.14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330,108.34	5,744,406.11
与收益相关	1,678,461.08	1,636,887.77
合计	6,008,569.42	7,381,293.8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4.05%（2023 年：38.84%）；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7.46%（2023 年：23.28%）。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不重大。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9.00%（上年年末：23.99%）。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或背书	应收票据	1,957,058.13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贴现或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42,546,776.61	全部终止	已经转移了相关风险及报酬
合计	/	44,503,834.7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 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或背书	42,546,776.61	24,516.07
合计	/	42,546,776.61	24,516.07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 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 金额
应收票据	贴现或背书	1,957,058.13	1,957,058.13
合计	/	1,957,058.13	1,957,058.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 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90,539,013.70	90,539,013.7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 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 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25,745,713.64	25,745,713.6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116,284,727.34	116,284,727.34
(六) 交易性金融负 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 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1,782,186.00	1,782,186.00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1,782,186.00	1,782,186.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 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 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威海	医疗器械	45,706.32324	50.63	73.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学利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瑞邦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珀利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迈途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益康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齐全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董监高任董事或高管的企业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七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浙江威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董监高任董事或高管的企业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食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德生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陈晓云曾经担任董事的企业
威海市环翠区威高幼儿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山东威高四海酿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温泉酒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七福现代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宏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医学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富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诺润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七福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环山十九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亲属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山东威高四海酿造有限公司酱园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七福广济供应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执璞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常州鼎元机械有限公司	董监高亲属控制企业
山东威拓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固远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医疗（香港）有限公司 （WEGOHEALTHCARE (HK) LIMITE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湖北威高佰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德国威高（WEGO MEDICAL GmbH）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唐山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骨科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威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瑞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固诚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固泰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甘肃威高恒恒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韩国威高公司（Weigao Medical Korea Co., Lt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河南威高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济南威高国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辽宁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佳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商丘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安辰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潍坊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云南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威高医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奋威健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外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信阳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济南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泰安市威新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恒科医院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四川威高天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柏清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常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监高亲属控制企业
江西美威商贸有限公司	董监高亲属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孔建明	董事, 副总经理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泓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威海威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医疗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宜惠家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济南万道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常州卓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监高亲属控制企业
威海仁东商贸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董监高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乾和院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洁盛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教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市万通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洛阳威高佰瑞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肾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工会联合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威高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威海威高医疗美容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洁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监高任董事或高管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瑞邦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34,323,626.87			19,492,079.06
上海珀利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290,846.03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1,715,954.45			1,423,891.06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412,366.45			2,961,786.87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508,861.56			215,426.33
迈途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5,669,962.77			4,529,600.88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464,203.54			618,938.04
威海威高益康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20.81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606,463.81			1,863,102.78

威海威高齐全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53,097.35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874,136.00			871.67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241,883.79			8,283.19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分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207,190.26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633,061.85			3,192,140.74
山东威高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82,300.88
山东七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123,955.74			
威海威高食品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985,561.68			2,433,565.61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622,128.49			1,553,986.05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806,410.87			1,106,476.41
威海德生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446,406.91			
威海市环翠区威高幼儿园	接受其他服务	1,112,705.56			654,879.95
威海执璞餐饮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10,111.06			124,863.91
山东威高四海酿造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82,027.61
威海威高温泉酒店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64,665.00			1,569.81
威海七福现代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72,000.00
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30.77			
山东威高宏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008.85
威海威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881,596.47			481,364.23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5,560.00			2,009.10

山东威高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6,106,539.76			5,850,591.43
山东七福广济供应链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808,506.68			3,245,999.42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56,769.91			25,287.25
山东威高医学检验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5,048.54
威海富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123,533.45			688,070.72
山东威高诺润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780
山东七福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236,953.98			1,094,796.48
威海环山十九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89,272.00
山东威高四海酿造有限公司酱园分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93,234.41			
山东柏清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8,561,504.93			
威海威高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4,532.11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乾和院分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04,527.65			
常州鼎元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410,155.17			497,579.87
合计		75,185,840.90			52,552,716.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022,132.25	2,568,517.79
山东威拓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85,260.31	2,244,906.18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923,218.13	94,673.45
威海固远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789,021.18	18,088,221.22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453.70	10,010.16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059.95	55,084.74
韩国威高公司（Weigao Medical Korea Co., Ltd.）	销售商品	505,434.18	300,924.36

威高医疗（香港）有限公司 (WEGOHEALTHCARE(HK)LIMITED)	销售商品	111,651.31	36,324.45
湖北威高佰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1,535.69	146,160.27
德国威高(WEGO MEDICAL GmbH)	销售商品	50,573.54	
唐山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45,296.85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62,784.23	64,661,221.3
威海威高骨科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48	
北京威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680.82	60,446.65
山东威高瑞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6,035.67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84.08	19,838.04
上海固诚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863,943.83	15,651,928.20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916.32	
威海固泰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308,511.38	
甘肃威高固恒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205.65
河南威高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7,876.80
济南威高国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878.15
辽宁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27.21
山东威高佳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42.08
山东威高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138.55
商丘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880.32
威海安辰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7.69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412.28
潍坊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85.65
云南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92,486.25
上海威高医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008.97
威高奋威健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95.38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46.30
威海威高外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2.85
信阳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2,693.43
沈阳洁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987.63	
江西美威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759.23	
合计		75,701,364.76	105,508,994.3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常州鼎元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70,887.62	1,859,432.00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30,061.09
合计		1,770,887.62	2,589,493.0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分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19,584.07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1,441,238.95	868,641.59
威海威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321,540.16
山东威高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采购		1,021,061.95
山东威高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21,061.95
威海威高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采购		366,972.48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3,426.07	
浙江威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1,716,814.16	
合计		3,161,479.18	2,618,862.2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48.14	844.4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存款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72,762,482.98	71,375,622.22

关联方存款利息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利息	1,585,422.37	1,640,567.17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济南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4,200.00	27,590.00
应收账款	河南威高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38,357.26	75,002.68
应收账款	辽宁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3,950.00	5,092.50	33,950.00	3,395.00
应收账款	山东七福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247,137.30	12,356.87		
应收账款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981,770.00	49,088.50	2,277,438.00	113,871.90
应收账款	山东威高瑞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5,000.00	5,250.00		
应收账款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450.00	545	450	22.5
应收账款	商丘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151.07	307.55
应收账款	上海固诚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960,454.49	148,022.72	12,797,782.70	639,889.14
应收账款	泰安市威高新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475,340.83	71,301.12
应收账款	唐山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2,073.90	12,603.70		
应收账款	威高恒科医院管理服务（上			4,606.00	230.3

	海)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威海固远贸易有限公司	2,953,307.31	147,665.37	4,351,585.65	217,579.28
应收账款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5,525.75	276.29
应收账款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5,702.00	285.1	19,250.00	962.5
应收账款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68,348.10	28,417.41		
应收账款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11,349,703.04	757,592.98	54,781,720.04	2,739,086.00
应收账款	潍坊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069.37	1,895.44
应收账款	信阳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72,543.44	8,627.17
应收账款	云南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36,470.00	103,647.00	2,153,250.00	160,027.50
应收账款	沈阳洁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2,800.00	1,140.00		
应收账款	威海固泰贸易有限公司	11,561,390.95	578,069.55		
其他应收款	常州鼎元机械有限公司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有限公司	66,889.54	3,344.48		
其他应收款	山东威高瑞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804.83	140.24		
其他应收款	四川威高天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威海威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82.5	14.13		
其他应收款	河南威高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320.00	350.4
预付账款	山东柏清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1,281,217.44			
预付账款	山东威高宏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656.00		1,656.00	
预付账款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			100,000.00	
预付账款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135,155.00		834,398.93	
预付账款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0.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东威高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5,114,220.17		5,064,220.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385,000.00			
合计		39,385,782.58	2,163,275.55	84,286,815.21	4,370,414.7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常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50.00	2,55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威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97,464.00	97,464.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威高佰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247.36	90,067.61
其他应付款	江西美威商贸有限公司	25,574.84	25,574.84
其他应付款	孔建明	51,589.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132,343.07	132,343.07
其他应付款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30,000.00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商丘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11,963.50	111,963.50
其他应付款	上海泓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6,752.25
其他应付款	威海固远贸易有限公司	1,905,661.49	1,846,083.51
其他应付款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82,400,000.00	123,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威海威高齐全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8,240,000.00	12,3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威海威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8,880,000.00	148,3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威海威高医疗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16,480,000.00	24,720,000.00
应付账款	迈途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1,256,816.32	774,842.62
应付账款	山东七福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620,342.65	
应付账款	山东七福广济供应链有限公司		27,804.99
应付账款	山东宜惠家贸易有限公司		1,171.00
应付账款	威海执璞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1,120.00
应付账款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850,894.11	1,075,332.66
应付账款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321,333.25	1,931,392.03
应付账款	山东威高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13,554.00	
应付账款	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1,005.79	68,443.64
应付账款	上海珀利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140,000.00	46,599.04
应付账款	上海瑞邦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60,774,896.72	22,148,862.26
应付账款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77,616.04	21,128.04
应付账款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分公司	44,099.00	
应付账款	威海富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94,136.78
应付账款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566,345.04	135,939.78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245,207.05	288,889.58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934,749.39	1,862,957.90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40,030.92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131,198.65	595,402.18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2,045.26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食品有限公司		133,200.00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1,074.85	1,074.85
应付账款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3,600,000.00
应付账款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	11,647.00	185,017.00
应付账款	浙江威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74,000.00	
合同负债	湖北威高佰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0.15	128,004.58
合同负债	济南万道商贸有限公司	20,948.67	
合同负债	江西美威商贸有限公司		2,289.33
合同负债	上海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98.23	398.23
合同负债	威海固远贸易有限公司	2,587.61	2,013.27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骨科手术机器人有限公司	295,364.08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115,831.73	167,402.53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3,497.35	451,196.46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25,607.08	
合同负债	常州卓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184.52	3,184.52
合同负债	威高医疗（香港）有限公司 （WEGOHEALTHCARE (HK) LIMITED）		118,489.70
合同负债	威海安辰贸易有限公司	0.01	1,458,672.80
合同负债	德国威高(WEGO MEDICAL GmbH)	42.74	
合同负债	威海威高医疗美容有限公司	353.98	
合计		277,512,034.53	346,817,795.4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7,538,641.0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00,000,000 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 2,713,876 股后的股本 397,286,124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67,538,641.08 元（含税）。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7,900,248.34	143,338,882.65
1 年以内小计	137,900,248.34	143,338,882.65
1 至 2 年	13,648,990.39	55,708,780.14
2 至 3 年	8,285,979.07	61,041,119.05
3 年以上	32,478,016.99	13,404,110.75
合计	192,313,234.79	273,492,892.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 项计 提坏 账准 备										
其中：										
按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	192,313,234.79	100.00	16,900,072.22	8.79	175,413,162.57	273,492,892.59	100.00	24,103,583.76	8.81	249,389,308.83
其中：										
账龄 分析 法组 合	112,902,323.30	58.71	16,900,072.22	14.97	96,002,251.08	153,692,129.23	56.20	24,103,583.76	15.68	129,588,545.47
关联 方组 合	79,410,911.49	41.29			79,410,911.49	119,800,763.36	43.80			119,800,763.36
合计	192,313,234.79	100.00	16,900,072.22	8.79	175,413,162.57	273,492,892.59	100.00	24,103,583.76	8.81	249,389,308.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0,192,978.38	4,509,648.91	5.00
1-2 年	4,050,537.17	405,053.72	10.00
2-3 年	7,851,103.72	1,177,665.56	15.00
3 年以上	10,807,704.03	10,807,704.03	100.00
合计	112,902,323.30	16,900,072.22	14.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103,583.76	-7,203,511.54				16,900,072.22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24,103,583.76	-7,203,511.54				16,900,072.22
关联方组合						
合计	24,103,583.76	-7,203,511.54				16,900,072.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2,857,116.53		22,857,116.53	11.89	
客户 2	22,128,202.25		22,128,202.25	11.51	1,106,410.11
客户 3	15,913,738.18		15,913,738.18	8.27	
客户 4	14,451,308.02		14,451,308.02	7.51	
客户 5	12,027,167.15		12,027,167.15	6.25	
合计	87,377,532.13		87,377,532.13	45.43	1,106,410.1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442,240.11	63,578,580.76
合计	66,442,240.11	63,578,580.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180,471.42	8,895,038.78
1 年以内小计	8,180,471.42	8,895,038.78
1 至 2 年	8,231,782.60	51,466,451.00
2 至 3 年	50,066,915.20	2,373,912.96
3 年以上	448,681.00	1,261,447.67
合计	66,927,850.22	63,996,850.41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704,822.80	769,322.80
备用金	179,971.42	
内部往来款	66,035,400.00	63,219,391.61
其他	7,656.00	8,136.00
合计	66,927,850.22	63,996,850.41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18,269.65			418,269.6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7,340.46			67,340.4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85,610.11			485,610.1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8,269.65	67,340.46				485,610.11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418,269.65	67,340.46				485,610.11
关联方组合						
合计	418,269.65	67,340.46				485,610.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66,035,400.00	98.67	内部往来款	1 年以内 8,000,000.00, 1 至 2 年 8,000,000.00, 2 至 3 年 50,035,400.00	
单位 2	170,000.00	0.25	押金及保证金	1 至 2 年	17,000.00
单位 3	160,000.00	0.24	备用金	1 年以内	8,000.00

单位 4	100,000.00	0.15	押金及 保证金	5 年以上	100,000.00
单位 5	100,000.00	0.15	押金及 保证金	5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66,565,400.00	99.46	/	/	225,000.00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 投资	810,518,066.90		810,518,066.90	794,568,066.90		794,568,066.90
对联营、 合营企业 投资						
合计	810,518,066.90		810,518,066.90	794,568,066.90		794,568,066.9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 资单 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减 值 准 备 期 初 余 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 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常州 健力 邦德 医疗 器械 有限 公司	70,840,000.00						70,840,000.00	
北京 威高 亚华	113,280,000.00						113,280,000.00	

人工 关节 开发 有限 公司								
威海 威高 资产 管理 有限 公司	254,075,467.08						254,075,467.08	
山东 威高 海星 医疗 器械 有限 公司	81,759,600.00						81,759,600.00	
安徽 威高 骨科 医疗 器械 有限 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山东 明德 生物 医学 工程 有限 公司	13,200,000.00						13,200,000.00	
山东 威高 骨科 医疗 器械 销售 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川 威高 骨科 医疗 器械 有限 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河南 威高 骨科	50,000.00		5,950,000.00				6,000,000.00	

医疗 科技 有限 公司								
威高 (上 海) 骨科 材料 有限 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威高 (济 南) 骨科 材料 有限 公司	1,000,000.00		6,000,000.00				7,000,000.00	
上海 威高 精创 医疗 科技 有限 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湖南 威高 高创 医疗 科技 有限 公司	1,0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0	
山东 威高 新生 医疗 器械 有限 公司	135,862,999.82						135,862,999.82	
浙江 量子 医疗 器械 有限 公司	53,500,000.00						53,500,000.00	
山东 威高 精工 科技	14,000,000.00		2,000,000.00				16,000,000.00	

有限公司								
合计	794,568,066.90		15,950,000.00				810,518,066.9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91,546,047.18	554,486,155.33	822,312,254.05	358,578,757.56
其他业务	16,056,895.10	15,278,293.99	14,636,422.94	13,873,102.15
合计	1,007,602,942.28	569,764,449.32	836,948,676.99	372,451,859.7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61,586.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29,668.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大额存单利息	23,386,867.28	28,159,026.43
合计	25,616,535.94	25,097,440.4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54,885.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8,461.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201,805.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41,871.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92,842.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97.20	
合计	12,881,683.9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2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0	0.53	0.5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